

社121
'673
部五:3



文獻通考卷第四



鄱陽之陽馬公端不臨州貴公與刃著效之

田賦考四十四而享國最久向以是始行其法

歷代田賦之制其變只亦以是始行其法

晉天福四年勅應諸道節度使刺史不得擅加賦役及

於縣邑別立監徵所納田租委人戶自量自槩之盡

吳越王錢弘佐年十四卽位問倉吏令畜積幾何對

曰十年王曰然則軍食足矣可以寬吾民乃令復其

境內稅三年

致堂胡氏曰錢氏當五代時不廢中國貢獻又有

四隣之交史氏乃謂自武穆王鏐常理重斂以事奢侈下至魚雞卵殼必家至而日取每筭一人以責其負則諸案吏各持簿立於庭凡一簿所負唱其多少量爲筭數已則以次唱而筭之少者猶積數多至百餘人不堪其苦信斯言也是取之盡錙銖用之如泥沙安得倉廩有十年之積而又復境內三年之稅則其養民亦厚矣故以史所載則錢氏宜先亡而享國最久何也是故司馬氏記弘佐復稅之事而五代史不載歐陽公記錢氏重斂之虐而通鑑不取其虛實有證矣

吳徐知誥用歙人汪台符之策括定田賦每正苗一斛別輸三斗官授鹽一斤謂之鹽米入倉則有廢米吳氏能改齋謾錄曰今所在輸秋苗一斛之外則別納鹽米三斗亦始於五代史南唐耳江南野史李先主世括定田產自正斛上別輸三斗於官廩受鹽二斤謂之鹽米百姓便之及周世宗克淮南鹽貨遂艱官無可支至今輸之猶有定制此事與太宗朝和買絹無異余考東齊記事載夏秋沿納之物如鹽鈔之類名件頗碎慶歷中有司建議併合歸一名以省帙鈔程文簡公爲三司使獨以爲

仍舊爲便若沒其舊名異日不知或再敷鹽麴則致重複此亦善慮者也

宋咸淳六年江東饒州樂平縣士民白劄子陳恭惟公朝勤恤民隱比年以來寬恩屢下有如郊禋則預放明年之租秋苗則痛除斛面之取快活條貫誠前所無惠至渥也今有五代以來所未蠲之苛政四海之內所未有之暴賦而獨於小邑不得免焉倘不引首一鳴是疲民永無蘇醒之期矣竊見五季暴政所興江東西釀酒則有麴引錢食鹽則輸鹽米供軍須則有鞋錢入倉庫則有麩錢宋有天下承平百年除

苛解饒麴鹽鞋麩之征一切削去獨鹽麩米一項諸路皆無而江東獨有之江東諸郡皆無而饒州獨有之饒州六邑皆無而樂平獨有之照得本州元起催苗額十有八萬此正數也樂平正苗二萬七千五百餘石每石加鹽米四斗麩米二斗八升二合於是一石正苗非三石不可了納夫所謂正苗者隸之上供籍之綱解顆粒不敢言蠲減者也加鹽麩米者上供綱解未嘗取諸此徒以利郡縣而已夫均爲王土而使此邑獨受橫斂豈理也哉士民懷此欲陳久矣徒以前此版籍不明苗額失陷政復哀籲必遭沮格今

推排成矣租額登矣正賦之毫髮不遺者民既不敢
虧官則加賦之苦樂不均者官稍捐以予民宜無不
可且此項重斂利歸州郡害在閭閻其於朝廷綱解
曾無損益用敢合詞控告欲望特賜指揮行下本州
契勘樂平每年輸納鹽麩米一項詣實供申從朝廷
斟酌蠲減施行

右鹽麩米爲南唐橫賦藝祖平南唐首命樊知古
將漕江南訪求民瘼而樊非其人訖不能建明蠲
除繼而運使陳靖言之於祥符間提舉劉誼言之
於元豐間蓋南唐正賦之外所取不一宋因之名

曰沿納鹽麩米其一也在後沿納之賦多從蠲減
至中興後內翰洪公敷文魏公又嘗言之則專指
鹽麩米而言而此米獨饒州有之而饒州所徵則
樂平獨重洪魏以鄉寓公知之爲詳言之亦懇切
而未有中主其事者遂抑不復行先公丁卯居憂
時與郡士李君士會討究本末戊辰入覲繼登揆
席諷李拉邑之士友請於郡俾郡上其事而久之
未有發喙者先公乃自草白劄子作士民所陳徑
自朝省下本州契勘而郡守回申止欲少作豁除
具文塞責蓋此米雖不係上供綱解而州縣經費

所仰故郡難其事先公却回元奏俾從實再申守
知不可拒乃再詣實申上卽進呈奉旨蠲除蓋自
晉天福時創例至是凡三百一十四年而始除云
據吳虎臣能改齋謾錄稱今所在有之虎臣此書
作於紹興間則知南渡後此賦之未減者非獨饒
州而已而洪魏二公
則謂獨饒有此當考此宋咸淳年間事通考所載
本不及咸淳但欲見此項蠲除之難故述其本末
附創法之後

漢隱帝時三司使王章聚斂刻急舊制田稅每斛更輸
二斗謂之雀鼠耗章始令更輸二斗謂之省耗舊錢出
入皆以八十爲陌章始令入者八十出者七十七謂之

省陌

致堂胡氏曰百姓輸稅足雀鼠耗蠹倉廩乃有司
之責而亦使百姓償之斂稅重矣然稱之曰雀鼠
耗尚爲有名章乃使十倍而償十百千萬有定數
矣以八十爲百旣非定數然出入皆然尚爲均一
章乃於出者特收其三省耗不已於是有一斛之
稅又取其三斛者省陌不已於是有一千之省又
取其頭子者故曰作法於貪敵將若何章以此佐
國用於一時信號爲能臣然國所以興而遂亡身
所以貴而自殺者乃自於此故言利之臣自以謂

時之不可少我而不知人之不多我也可不戒哉
周廣順二年勅約每歲民間所收牛皮三分減二計田
十頃稅取一皮餘聽民自用及買賣惟禁賣於隣國先
是兵興以來禁民私賣牛皮悉令輸國受直唐明宗之
世有司止償以鹽晉天福中并鹽不給漢法犯牛皮一
寸抵死然民間日用實不可無帝素知其弊至是李穀
建議均於田畝公私便之

顯德二年勅應自前及今後有逃戶莊田許人請射承
佃供納租稅如三周年內本戶來歸業者其桑土不以
荒熟并莊園交還一半其承佃戶自出力蓋造到屋舍

及栽種樹木園圃並不在交還之限如五周年後歸業
者莊田除本戶墳塋外不在交付如有荒廢桑土承佃
戶自來無力佃蒔祇仰交割與歸業戶佃蒔其近北諸
州陷番人戶來歸業者五周年內三分交還二分十周
年內還一半十五周年內三分還一分此外不在交還
之限應有冒佃逃戶物業不納租稅者其本戶歸業之
時不計年限並許總認

洪氏容齋隨筆曰國朝當五季衰亂之後隨宜損
益然一時設施固亦有可采取今觀周世宗顯德
三年射佃逃田詔勅其旨明白人人可曉非若今

之令式文書盈几閣爲猾吏舞文之具故有捨去物業三五十年妄人詐稱逃戶子孫以錢買吏而奪見佃者爲可歎也

三年宣三司指揮諸道州府今後夏稅以六月一日起徵秋稅至十月一日起徵永爲定例 又勅舊制織造純紬絹布綾羅錦綺紗縠等幅闊二尺起來年後並須及二尺五分宜令諸道州府來年所納官絹每疋須及十二兩其純紬只要夾密停勻不定斤兩其納官純絹依舊長四十二尺

洪氏容齋隨筆曰今之稅絹尺度長短闊狹斤兩

輕重頗本於此

顯德四年勅節文諸道州府所管屬縣每年夏稅徵科了畢多是却追縣典上州會末文鈔因茲科配斂掠宜令今後科徵了足日仰本州但取倉場庫務納欠文鈔如無異同不在更追官典諸道州官管內縣鎮每有追催公事自前多差衙前使院職員及散從步奏官今後如是常程追催公事祇令府望知後承受遞送不得更差專人若要切公事及軍期不在此限

按五季離亂之時世主所尚者用兵爭強而已其間唐明宗周世宗粗爲有志於愛民重農者有如

農務未開而受理詞訟徵科既足而追會科斂皆
官吏姦貪之情爲閭里隱微之害而天成顯德之
詔勅丁寧禁切之於倥偬日不暇給之時而能及
此可謂仁矣

顯德五年賜諸道均田詔曰朕以干戈旣弭寰海漸寧
言念地征罕臻藝極須議並行均定所冀求適輕重卿
受任方隅深窮治本必能副寡昧平分之意察鄉閭致
弊之源明示條章用分寄任竝聆集事允屬惟公乃命
左散騎常侍艾穎等三十四人使諸州檢定民租
先時上因覽元稹長慶集見在同州時所上均田表

因令製素成圖直考其事以便觀覽遍賜諸道議均
定民租至是乃詔行之

宋太祖皇帝建隆二年遣使度民田周末遣使度田不
實至是上精擇其人仍加戒飭未幾館陶令坐括田不
實杖流海島人始知畏

五代以來常檢視見墾田以定歲租吏緣爲姦稅不
均適由是百姓失業田多荒萊上憫之乃詔禁止許
民闢土州縣無得檢括止以見佃爲額

止齋陳氏曰按孔氏闕里誌云先是歷代以聖人
之後不預庸調至周顯德中遣使均田遂抑爲編

戶又按太平興國中遣左補闕王永太僕寺丞高象先均福建田稅歲蠲偽閩錢五千三百二十一貫米七萬一千四百餘石用知周朝均田孔氏抑爲編戶本朝至蠲偽閩之斂以數千萬計以其政之寬猛足以卜其受命之長短矣

又命課民種樹每縣定民籍爲五等第一等種雜樹百每等減二十爲差桑棗半之令佐春秋巡視宣州言州境無隙地種蒔慮不應詔旨乃令諸州隨風土廣狹不宜課藝者不須責課太平興國二年又禁伐桑棗爲薪

遣使監輸民租懲五代藩鎮重斂之弊閩式等坐監輸增羨貶杖常盈倉吏以多入民租棄市

建隆四年詔令逐縣每年造形勢門內戶夏秋稅數文帳內頑滑逋欠者須於限內前半月了足

係見任文武職官及州縣

勢要入戶雍熙四年又詔形勢戶納租於三限前半月足

詔諸州勿得追縣吏會末

卽周顯德四年所禁

令諸州受民租籍不得稱分毫合勺銖釐絲忽錢必成文絹帛成尺粟成升絲綿成兩薪蒿成束金銀成錢詔曰自頃兵荒人民流徙州縣未嘗檢覆親隣代輸其租自今民有逃亡者本州具戶籍頃畝以聞卽檢視之

乾德四年詔曰出納之吝謂之有司倘規致於羨餘必深務於掎克知光化軍張全操上言三司令諸處倉場主吏有羨餘粟及萬石芻五萬束以上者上其名請行賞典此苟非倍納民租私減軍食何以致之宜追寢其事勿頒行除官所定正耗外嚴加止絕

大中祥符八年復詔禁諸倉羨餘

開寶三年詔諸州府兩稅所科物非土地所宜者不得抑配

六年詔諸倉場受納所收頭子錢一半納官一半公用令監司與知州通判同支使頭子錢納官始於此

止齋陳氏曰是歲令川峽人戶兩稅以上輸納錢帛每貫收七文每疋收十文絲綿一兩茶一斤稈草一束各一文頭子錢數始略見於此

謹按咸平三年十月三司權判孫冕等奏天下諸夏秋稅斛斗收倉耗例并夏秋稅斛斗疋帛諸般物色等收頭子錢遍令檢尋不見元定宣勅又按後唐天成二年戶部奏苗子一布袋令納錢八文三文倉司喫食補襯長興元年見錢每貫七文稈草每束一文盤纏其所收與開寶數同則頭子舊有之至此稍條約之耳定康元年三月三司劄子

除利益梓夔四路外餘路自今頭子錢並令納官頭子錢盡納官始於此熙寧二年十月提舉河北常平廣惠倉皮公弼請今來給納欲每貫石收五文足諸路依此則給納並收頭子錢始於此政和四年四月湖南轉運司奏應給應係省錢物許每貫石正兩各收頭子錢五文乞專充補助直達綱之費增收錢始於此自增收之請起宣和六年閏三月發運判官盧宗原欲於淮浙江湖廣福九路應出納錢物每一月交收頭子錢一文充糴本靖康元年罷紹興五年四月總制司狀賦入之利莫

大於雜稅茶鹽出納之間若每貫增頭子錢五文有益於國計專切措置財用所看詳係省錢物依節次指揮每貫共收二十三文省一十文作經制起發今相度將雜稅出納每貫收見錢上增作二十三文足除漕司并州縣舊得一十三文省經制一十文省餘入總制窠名十年七月應官司收支錢物量添頭子錢每貫一十文足至紹興十年諸司錢物不復分別並每貫收四十三文矣乾道元年十月復添收一十文足至今爲定制

八年詔今後民輸稅紬絹不滿足者許計丈尺納價錢

毋得以三戶五戶聚合成疋送納煩擾

三月詔曰中國每租二十石輸牛革一準千錢西川尚存偽制牛驢死者革盡輸官宜蠲去之每民租二百石輸牛革一準錢千五百

太平興國二年江南西路轉運使上言諸州蠶桑素少而金價頗低今折稅絹估小而傷民金估高而傷金金上等舊估兩十千今請估八千絹上等舊估疋一千今請估一千三百餘以次增損從之

景德五年知袁州何蒙上言本州二稅請以金折納上曰若是則盡廢耕農矣不許

端拱元年詔納二稅於各路元限外可並加一月限元

見後唐或值閏月其田蠶亦有早晚令有司臨時奏裁

納租官吏以限外欠數差定其罰

淳化元年詔江南兩浙承偽制重賦流亡田廢者宜令諸州籍頃畝之數均其賦減十分之三以爲定制召游民勸其耕種給復五年州縣厚慰撫之

淳化四年詔曰戶口之數悉載於版圖軍國所資咸出於租調近年賦稅減耗簿書糾紛州縣之吏非其人士地之宜不盡出小民固以多辟下吏緣而爲姦乃有匿比舍而稱逃亡挾他名而冒耕墾征役不均於苦樂收

斂未適於輕重宜示詢求以究情偽今諸路知州通判
限詔到具如何均平賦稅招輯流亡惠卹鰥窮室塞姦
倖及民間未便等事限一月附疾置以聞

先時知封邱縣竇玘上言畿甸民苦稅重兄弟既壯
乃析居其田畝聚稅於一家卽棄去縣案所棄地除
其租已而匿他舍及冒名佃作願一切勘責上頗聞
其弊乃賞擢玘俾案察京畿諸縣田租玘專務苛刻
以求課最民實逃亡者亦搜索於隣里親戚家益造
新籍甚爲煩擾凡數月罷之

五年宋亳諸州牛多死官借錢令市牛有太子中允武

允成獻踏犁不用牛以人力運之詔依其制造成以給
民甚賴之
五月詔曰作坊工官造弓弩用牛筋歲取於民吏督甚
急或殺耕牛供官非務農重穀之意自今後官造弓弩
其縱理用牛筋他悉以羊馬筋代之
至道元年除兗州歲課民輸黃芻荆子菱芟十六萬四
千八百圍因令諸道轉運使檢案部內無名配率如此
類者以聞悉蠲之

六月詔曰近歲以來天災相繼民多轉徙田卒汙萊招
誘雖勤逋逃未復宜申勸課之旨更示蠲復之恩應州

縣曠土並許民請佃爲永業仍蠲三歲租三歲外輸二
分之二州縣官吏勸民墾田之數悉書於印紙以俟旌
賞昔以聞悉蠲之
于開封府言京畿十四縣自今年二月以前民逃者共
至萬二百八十五戶訪聞多有坐家申逃及買逃戶桑
其土不盡輸稅以本戶挾佃詭名妄破官租及侵耕冒
佃近居遙佃妄稱逃戶并以已租妄保於逃籍者詔
正殿中丞王用和等十四人分行檢視限一月許其首
身露不復收所隱之稅詔下歸業者甚衆
二年以陳靖爲勸農使入其界又詔於其界蠲租以餘

靖時爲直史館上言曰謹按天下土田除江淮湖湘
浙右隴蜀河東等處地里負遠雖加勸督未能遽獲
其利古者強幹弱枝之法必先富實於內今京畿周
環三二十州幅員數千里地之墾者十纔一二稅之
入者又十無五六復有匿里舍而稱逃亡棄耕農而
事游惰逃亡旣衆則賦稅歲減而國用不充斂收科
率無所不行矣游惰旣衆則地利歲削而民食不足
寇盜殺傷無所不至矣臣望擇大臣一人有深識遠
略者兼領大司農事典領於中又於郎官中選才智
通明能撫字役衆者爲副執事於外皆自京東京西

擇其膏腴未耕之處申以勸課臣又嘗奉使四方深見民田之利害汗萊極目膏腴坐廢亦加詢問頗得其由皆詔書累下許民復業蠲其租調寬以歲時然鄉縣之間擾之尤甚每一戶歸業則刺報所由朝耕尺寸之田暮入差徭之籍追胥責問繼踵而來雖蒙蠲其常租實無補於損益况民之流徙始由貧困或避私債或逃公稅亦既亡遯則鄉里檢其資財至於室廬什器桑棗材木咸計其直或鄉官用以輸稅或債主取以償逋生計蕩然還無所詣以茲浮蕩絕意歸耕如授臣斯任則望備以閑曠之田廣募游惰之

輩誘之耕墾未計賦稅許令別置版圖便宜從事耕桑之外更課令益種雜木蔬果孳畜羊犬雞豚給授桑土潛擬井田營造室居使立保伍逮於養生送死之具慶弔問饋之資咸俾經營並令條制俟至三五年間生計成立戀家懷土卽計戶定征量田輸稅以司農新附之名籍合計府舊收之簿書斯實敦本化人之宏量也若民力有不足官借緡錢或以市餼糧或以營耕具凡此給受委於司農比及秋成乃令償直依時折估納之於倉以成數開白戶部上覽之喜謂宰相曰靖此奏甚有理可舉而行之正朕之本意

因召對獎諭令條對以聞靖又言逃民復業及浮客請佃者委農官勘驗以給授田土收附版籍州縣未得議其差役其乏糧種耕牛者令司農以官錢給借其田驗肥瘠爲三品上田人授百畝中田百五十畝下田二百畝並五年後收其租亦只計百畝十收其二其室廬蔬韭及桑棗榆柳種藝之地每戶及十丁者給百五十畝七丁者百畝五丁七十畝三丁五十畝二丁三十畝除桑功五年後計其租餘悉蠲令常參官於幕職州縣中各舉所知一人堪任司農丞者分授諸州通判卽領農田之務又慮司農官屬分下

諸州或張皇紛擾其事難成望許臣領三五官吏於近甸寬鄉設法招攜俟規畫既定四方游民必盡麋至乃可推而行之呂端曰靖所立田制多改舊法又大費資用望以其狀付有司詳議乃詔鹽鐵使陳恕等共議請如靖之奏乃詔以靖爲勸農使按行陳許蔡穎襄鄧唐汝等州勸民墾田以大理寺丞皇甫選光祿寺丞何亮副之選亮上言功難成願罷其事上志在勉農猶詔靖經度未幾三司以爲費官錢多萬一水旱恐遂散失其事遂寢

按靖所言與元魏孝文時李安世之策略同皆是

官取荒閑無主之田以授民但安世則做井田立
還授之法而此則有授無還又欲官給牛種等物
貸之而五年後方收其租責其償此所以費多而
難行然前乎此有至道元年之詔後乎此咸平二
年之詔至道之詔勸誘之詞意懇切咸平之詔關
防之規畫詳明雖不必如靖所言張官置吏計口
給田多費官錢而自足以收勸農之效矣

真宗咸平二年詔曰前許民戶請佃荒田未定賦稅如
聞拋棄本業一向請射荒田宜令兩京諸路曉示應從
來無田稅者方許請射係官荒土及遠年落業荒田候

及五年官中依前勅於十分內定稅二分爲永額如見
在莊田土窄願於側近請射及舊有莊產後來逃移已
被別人請佃礙勅無路歸業者亦許請射州縣別置籍
抄土逐季聞奏其官中放收要用田土及係帳逃戶莊
園有主荒田不得誤有給付如拋本業抱稅東西改易
姓名妄求請射者卽押歸本貫勘斷請田戶吏長常切
安撫不得攪擾

咸平六年廣西轉運使馮璉上言廉橫賓白州民田雖
耕墾未嘗輸送已命官檢括令盡出常租上曰遐方之
人宜省徭賦亟命停罷

大中祥符元年詔版籍之廣賦調方興尚慮有司有循舊式資一時之經費俾隣郡以均輸况稼穡之屢登宜庶民之從便宜蠲力役用示朝恩應諸路今年夏稅賦止於本州軍輸又詔河北罷兵其諸州賦稅止於本處送納夏秋兩稅香噴吐本貴出請田只吏常以詔夏稅諸州軍所納大小麥納外殘欠許以秋色斛斗折納夏秋兩稅其有中效外要田土交納數可蘇四年詔諸州所須繁碎物折便以正稅折斛者皆罷大中祥符五年上以江淮兩浙路稍旱卽水田不登乃遣使就福建取占城稻三萬斛分給三路爲種擇民田

之高仰者蒔之蓋早稻也內出種法令轉運司揭榜示民其稻比中國者穗長而無芒粒差小不擇地而生六年知濱州呂夷簡請免稅河北農器諸路農器悉免輸算

天禧四年詔諸路提點刑獄朝臣爲勸農使使臣爲副使取民籍視其差等不如式者懲革之勸卹農民以時耕墾招集逃散檢括陷稅凡農田事悉領焉自景德中置勸農之名然無職局至是始置局案鑄印給之

開寶末天下墾田二百九十五萬三千三百二十頃六十畝

至道二年墾田三百一十二萬五千二百五十一頃二
十五畝

天禧五年墾田五百二十四萬七千五百八十四頃二
十二畝

大凡租稅有穀帛金鐵物產四類穀之品七 一曰粟二
曰稻三曰麥四曰黍五曰稷六曰菽七曰雜子 粟之品
七日粟
小粟梁穀 籼床粟秫米黃米稻之品四 秠米糯米水穀
旱稻麥之品七 曰小麥大麥青稞麥麩麥青麥白麥蕎
麥黍之品三 曰黍蜀黍稻黍稷之品三 曰稷秫稌糜稌
菽之品十六 曰豌豆大豆小豆綠豆紅豆白豆青豆褐
豆赤豆黃豆胡豆落豆元豆葚豆巢豆雜豆雜子之品
九 曰脂麻床子裨子黃麻子蘇子苜蓿子萊子荏子草
子布帛絲綿之品十一 曰羅二曰綾三曰絹四曰紗五

曰純六曰紬七曰雜折八曰絲線九曰綿十曰布葛金
鐵之品四 一曰金二曰銀三曰鐵鑱四曰銅鐵錢物產
之品六 一曰六畜二曰齒革翎毛三曰茶鹽四曰竹木

麻草芻菜五曰果藥油紙薪炭漆蠟六曰雜物 六畜之
品三日
馬羊猪齒革翎毛之品七 曰象牙鹿皮鹿皮牛皮犴鵝
翎雜翎竹之品四 曰箬竹箭箨竹箬葉蘆葦木之品三
曰桑橘楮皮麻之品五 曰青麻白麻黃麻冬苧麻草之
品五 曰紫蘇菱紫草紅花雜草芻之品四 曰草稻草穰
菱草油之品三 曰大油桐油魚油紙之品五 曰大灰紙
三抄紙芻紙小紙皮紙薪之品三 曰木柴蒿柴草柴雜
物之品十 曰白膠香桐子麻鞋版 至道末歲收穀二千
瓦堵笄羹器苧苧麻剪藍淀草薦

一百七十萬七千餘石錢四百六十五萬六千餘貫絹
一百六十二萬五千餘疋純紬二十七萬三千餘疋布

二十八萬二千餘疋絲線一百四十一萬餘兩綿五百一十七萬餘兩茶四十九萬餘斤芻茭三千餘萬圍蒿二百六十八萬餘圍薪二十八萬餘束炭五十三萬餘秤鵝翎雜翎六十二萬餘莖箭簞八十九萬餘隻黃鐵三十萬餘斤此皆踰十萬之數者他物不復紀天禧末所收穀增一百七萬五千餘石錢增二百七十萬八千餘貫絹減一萬餘疋純紬減九萬二千餘疋絲線減五十萬五千餘兩布增五萬六千餘疋綿減一百一十七萬五千餘兩茶增一百一十七萬八千餘斤芻茭減一千一百萬五十餘圍蒿減一百萬餘圍炭減五十萬四千餘秤鵝翎雜翎增一十二萬九千餘莖箭簞增四十七萬餘隻黃鐵增五萬餘斤又鞋八十一萬六千餘量麻皮三十九萬七千餘斤鹽五十七萬七千餘石紙十二萬三千餘幅蘆蕨二十六萬餘張大率名物約此其折變及移輸比壤者視當時所須焉

歲時其類有五曰公田之賦官莊屯田營田賦民耕而收其租者是也曰民田之賦百姓各得專之者是也曰城郭之賦宅稅地稅之類是也曰雜變之賦牛革蠶鹽食鹽之類隨其所出變而輸之者是也曰丁口之賦計丁率米是也其輸有常處而以有餘補不足則移此輸

彼移近輸遠謂之支移其入有常物而一時所須則變
而取之使其直輕重相當謂之折變其輸之遲速視收
成早暮而寬爲之期夏有至十月秋有至明年二月者
所以紓民力也自祖宗承五代之亂王師所至首務去
民疾苦無名苛細之斂剗革幾盡尺縑斗粟無所增益
一遇水旱徭役則蠲除倚閣殆無虛歲倚閣者後或歲
凶亦輒蠲之而又田制不立畎畝轉易丁口隱漏兼并
僞冒者未嘗考按故賦入之利視古爲薄丁謂嘗曰二
十而稅一者有之三十而稅二者有之蓋謂此也

乾興元年十一月

時仁宗已卽位未改元

詔限田公卿以下毋過

三十頃衙前將吏應復役者毋過十五頃止於一州之
內而任事者以爲不便等廢詳見差役門又禁近臣置別業
京師又禁寺觀毋得市田

天聖初詔民流積十年者其田聽人耕三年而後收賦
減舊額之半後又詔流民能自復者賦亦如之旣而又
與流民期百司復業蠲賦役五年減舊賦十之八期盡
不至聽他人得耕

時天下生齒日蕃田野多闕獨京西唐鄧間尚多曠
土唐州閑田尤多入草莽者十八九或請徙戶實之
或議以卒屯田或請廢爲縣嘉祐中趙尚寬守唐州

勸課勞來歲餘流民自歸及自他所至者二千餘戶
引水溉田或數萬頃詔增秩賜錢留再任

寶元中詔諸州旬上雨雪著爲令

皇祐中作寶岐殿於苑中每歲詔輔臣觀刈穀麥罕復
出郊矣

皇祐中墾田二百二十八萬餘頃

治平中四百四十餘萬頃

皇祐治平三司皆有會計錄其間相去不及二十年
而墾田之數增倍以治平數視天禧則猶不及而敘
治平錄者以爲此特計其賦租以知頃畝之數而賦

租所不加者十居其七率而計之則天下墾田無慮
三千餘萬頃矣蓋祖宗重擾民未嘗窮按故莫得其
實姑著其可見者如此治平中廢田見於籍者猶四
十八萬餘頃景祐時諫官王素言天下田賦輕重不
等請均定而歐陽修亦言祕書丞孫琳嘗往洛州肥
鄉縣與大理寺丞郭諮以千步方田法括定名田願
召二人者三司亦以爲然且請於亳壽蔡汝四州擇
尤不均者均之於是遣諮蔡州諮首括一縣得田二
萬六千九百三十餘頃均其賦於民旣而諮言州縣
多逃田未可盡括朝廷亦重勞人遂罷

自郭諮均稅之法罷論者謂朝廷徒恤一時之勞而失經遠之慮至皇祐中天下墾田視景德增四十萬七千餘頃而歲入九穀乃減七十一萬八千餘石蓋田賦不均故其弊如此其後田京知滄州均無棣田蔡挺知博州均聊城高唐田歲增賦穀帛之類無棣總千一百五十二聊城高唐總萬四千八百四十七既而或言滄州民以爲不便詔如舊嘉祐時復詔均定命三司使包拯與呂居簡吳中復總之繼以命張揆呂公弼乃遣官分行諸路而祕書丞高本在遣中獨以爲不可均已而復罷纔均數郡田而已

天聖時貝州言民析居者例加稅謂之罰稅他州無此比請除之詔可自是州縣有言稅之無名若苛細者所蠲甚衆

自唐以來民計曰輸賦外增取他物復折爲賦所謂雜變之賦也亦謂之沿納而名品煩細其類不一官司歲附帳籍並緣侵擾民以爲患明道中因詔三司沿納物以類并合於是三司請悉除諸名品併爲一物夏秋歲入第分粗細二色百姓便之

凡歲賦穀以石計錢以緡計帛以疋計金銀絲綿以兩計藁秸薪蒸以圍計他物各以其數皇祐中比景德之

數增四百四十一萬八千六百六十五治平中又增一千四百一十七萬九千三百六十四其以赦令蠲除以便百姓若逃移戶絕不追者景德中總六百八十二萬九千七百皇祐中三十三萬八千四百五十七治平中一千二百二十九萬八千七百每歲以災害蠲減者又不在此蓋不可悉數云

神宗熙寧元年京西轉運使謝景溫言在法請田戶五年內凡科役皆免今汝州四縣如有客戶不過一二年便爲舊戶糾決與之同役以此卽又逃竄田土多荒乞仍舊法五年內無差科從之

又初趙尚寬高賦爲唐州守流民自占者衆凡百畝起粟稅四畝而已稅輕而民樂輸境內無曠土至是轉運百司以土闢稅百畝增至三十畝御史翟恩言恐再致之轉徙宜戒飾量加以寬民詔從之

唐鄧襄汝州自治平以後開墾歲增然未定稅額元豐中所以所墾新田差爲五等輸元祐元年罷之大觀三年復元豐法俄又罷之
二年分遣諸路常平官使專領農田水利事應吏民能知土地種植之法陂塘圩垸堰溝洫之利害者皆得自言行之有效隨大小酬賞

自六年司農寺請立勸民種桑法天下民種桑柘毋得
增賦蘇先時河東等戶以桑之多寡爲高下故植桑
者少蠶織益微至和中詔罷之時又立法勸民栽桑
有不趨令則傲屋粟里布爲之罰民以爲病旣而詔
罷之蘇詔墾濠田去爲正等舖天詔天爭器之大
五年重修定方田法八月詔司農以均稅條約并式頒
之天下以東西南北各千步當四十一頃六十六畝一
百六十步爲一方歲以九月縣委令佐分地計量隨陂
原平澤而定其地因赤淤黑壚而辯其色方量畢以地
及色參定肥瘠而分五等以定稅則至明年三月畢揭

以示民一季無訟卽書戶帖連莊帳付之以爲地符均
稅之法縣各以其租額稅數爲限舊嘗取蹙零如米不
及十合而收爲升絹不滿十分而收爲寸之類今不得
用其數均攤增展致溢舊額凡越額增數皆禁之若瘠
鹵不毛及衆所食利山林陂塘路溝墳墓皆不立稅凡
田方之角立土爲埒植其野之所宜木以封表之有方
帳有莊帳有甲帖有戶帖其分煙析生典賣割移官給
契縣置簿皆以今所方之田爲正令旣具乃以濟州鉅
野尉王曼爲指教官先自京東路行之諸路倣焉六年
詔土色分五等疑未盡下郡縣物其土宜多爲等以期

均當勿拘以五七年詔從鄧潤甫之請京東十七州選
官四員各主其方分行郡縣各以三年爲任又詔每方
差大甲頭二人小甲頭三人同集方戶令各認步畝方
田官驗地色各勒甲頭方戶同定詔災傷路分權罷司
農寺言乞下諸路及開封府界除秋田災傷三分以上
縣權罷外餘候農隙河北西路提舉司言乞通一縣災
傷不及一分勿罷

元豐元年詔京東東路民訴方田未實其先擇詞訟最
多一縣據各等第酌中立稅候事畢無訟卽案以次縣
施行

五年開封府言方田法取稅之最不均縣先行卽一州
而及五縣歲不過兩縣今府界十九縣準此行之十年
乃定請歲方五縣從之其後必歲稔農隙乃行而縣多
山林者或行或否

七年京東東路提舉常平等事燕若古言沂登密青州
田訟最多乞擇三五縣先方田詔候豐歲推行
八年帝知官吏奉行多致騷擾詔罷方田天下之田已
方而見於籍者至是二百四十八萬四千三百四十有
九頃云

五年都水使者范子淵奏自大明抵乾寧跨十五州河

徙地凡七千頃乞募人耕植從之先是中書言黃河北
流今已淤斷恩冀下流退皆田土頃畝必多深慮權豪
橫占及舊地主未歸乞詔河北轉運司候朝廷專差朝
臣同司職官同立標識方許受狀定租給授
天下總四京一十八路 田四百六十一萬六千五百
五十六頃 內民田四百五十五萬三千一百六十三
頃六十一畝 官田六萬三千三百九十三頃

右此元豐間天下墾田之數比治平時所增者二
十餘萬頃按前代混一之時漢元始定墾田八百
二十七萬五千餘頃隋開皇時墾田一千九百四

十萬四千餘頃唐天寶時應受田一千四百三十

萬八千餘頃其數比之宋朝或一倍或三倍或四

倍有餘雖曰宋之土宇比不得幽薊西不得靈夏

南不得交趾然三方之在版圖亦半爲邊障屯戍

之地墾田未必多未應倍蓰於中州之地然則其

故何也按治平會計錄謂田數特計其賦租以知

其頃畝而賦租所不加者十居其七率而計之則

天下墾田無慮三千餘萬頃蓋祖宗重擾民未嘗

窮按故莫得其實又按食貨志言天下荒田未墾

者多京襄唐鄧尤甚至治平熙寧間相繼開墾然

凡百畝之內起稅止四畝欲增至二十畝則言者
以為民間苦賦重再至轉徙遂不增以是觀之則
田之無賦稅者又不止於十之七而已蓋田數之
在官者雖劣於前代而遺利之在民多矣此仁厚
之澤所以度漢唐歟

二稅熙寧十年見催額五千二百一萬一千二十九貫
石正斤兩領團條角竿

夏稅一千六百九十六萬二千六百九十五貫正等
內銀三萬一千九百四十兩 錢三百八十五萬
二千八百一十七貫 斛斗三百四十三萬五千七

百八十五石正帛三百五十四萬五千五百疋貫

絲綿五百八十四萬四千八百六十四兩六雜色

鹽干蜜百麩十麩貫麵束椒黃蠟黃藥甘草
油子兩菜子藍紙百苧麻六楠木柴芥
鐵地灰紅花百二十五萬五千九百九十
麻皮鞋板瓦

二斤兩石角筒秤張塌條檐團束量具

秋稅三禾五百四萬八千三百三十四貫疋等十內

銀三萬八千一百九十七兩 錢一百七十三萬三

千三貫萬斛斗二千四百四十五萬束千四百七十

二石正帛一十三萬一千二十三疋綿五千四百

九束五兩草一千六百七十五萬四千八百四十

四束五雜色

茶 鹽 酥 蜜 青 鹽 干 麩 油 木

板 瓦 麻 皮 柴 炭 蒿 茅 蘆 葦 鞋 草

蒲 席 鐵 翎 毛 萬 竹 干 木 十 蘆 葦 鞋 草

九十四萬四千三百四十九斤兩石日根束領莖條竿隻

檐量萬八千一百六十九兩 錢一百一十三萬三

開封府界田一百廿萬三千三百三十一貫頭畝十七

二畝官田五百一十六頃六十四畝見催額四百五

萬五千八十七貫石正兩束量夏稅九百九十九萬八

石正兩束量 秋稅五百五萬六千六百六十四貫

京東路田二十五萬八千二百八十四頃六畝黃藥 甘草

百四十八千九百九頃二畝見催額三百萬九百五貫

正兩石束量

夏稅一百五十五萬五千八百八十貫 正兩石 秋稅一百四十四萬五

千二十一貫 石束量

京西路田二十萬五千六百二十六頃三十八畝官

田七千二百八頃八十八畝見催額四百六萬三

千八百七十貫石正兩量角束

夏稅一百四十四萬九百三十二貫

石正兩量角箇 秋稅二百六十二萬二千九百三十八貫 石正束量兩箇

河北路田二十六萬九千五百六十頃八畝官田九

千五百六頃四十八畝見催額九百一十五萬二

千貫石正兩量斤束端

夏稅一百三十九萬三千九百八十三貫 石正兩量

斤 秋稅七百七十五萬八千一百七貫 石斤束

陝府西路田四十四萬五千二百九十八頃三十八畝官田一千八百五頃二十二畝見催額五百八

十萬五千一百一十四貫石疋端兩斗量口斤根

束

夏稅一百一十一萬一百五貫石疋端兩斗量口斤 秋稅四百六十九萬五千九貫石疋端

量束斤口根

河東路田十萬二千二百六十七頃三十畝官田九

千四百三十九頃三十畝見催額二百三十七萬

二千一百八十七貫石疋量兩斤束

夏稅四十萬三千三百九

十五貫疋石兩量 秋稅一百九十六萬八千七百九十二貫石疋量兩斤束

淮南路田九十六萬八千六百八十四頃二十畝官

田四千八百八十七頃一十三畝見催額四百二

十二萬三千七百八十四貫石疋兩斤秤角量領

束

夏稅二百五十五萬八千二百四十九貫石疋兩斤秤角量 秋稅一百六十六萬五千五百三十五貫石疋束領量

兩浙路田三十六萬二千四百七十七頃五十六畝

官田九百六十四頃四十二畝見催額四百七十

九萬九千一百二十二貫石疋兩領

夏稅二百七十九萬七百

六十七貫石疋兩 秋稅二百萬八千三百五十五貫石疋領

江南東路田四十二萬一千六百四頃四十七畝官

田七千八百四十四頃三十一畝見催額三百九

十六萬三千一百六十九貫石疋兩斤束領夏稅二百萬四千九百四十七貫石疋兩斤 秋稅一百九十五萬八千二百二十二貫石束疋領斤

江南西路田四十五萬四百六十六頃八十九畝官田一千七百六十四頃五十七畝見催額二百二

十二萬六百二十五貫疋石兩斤領夏稅七十四萬八千七百

二十八貫疋石兩斤 秋稅一百四十七萬一千九百三十七貫石斤領

荆湖南路田三十二萬四千二百六十七頃九十六

畝官田七千七百七十二頃五十九畝見催額一

百八十一萬六千六百一十二貫石疋弗斤束莖

兩夏稅四十四萬八千三百六十四貫石疋兩弗斤 秋稅一百三十六萬八千二百四十八貫

石疋斤束莖

荆湖北路田二十五萬八千九百八十一頃二十九

畝官田九百三頃七十八畝見催額一百七十五

萬六千七十八貫石疋兩張量塌條束斤領竿隻

夏稅五十一萬五千二百七貫石疋兩張量塌條秋稅一百三十六萬八千二百四十八貫石疋

斤束莖

福建路田一十一萬九百一十四頃五十三畝官田

五頃三十七畝見催額一百一萬六千五百五十貫石

疋斤夏稅一十八萬六千二百九十二貫石疋斤 秋稅八十四萬四千三百五十八貫石

成都路田二十一萬六千六十二頃五十八畝官田

六十五頃一十九畝見催額九十二萬六千七百

三十二貫石疋兩張斤擔夏稅七萬五千八百貫石疋兩張斤擔秋稅八

十五萬九百三十二貫石疋束斤擔

梓州路田為山崖難計頃畝見催額八十三萬四千

一百八十七貫石疋兩斤擔束量夏稅二十三萬八千九百八十

三貫石疋兩斤擔秋稅五十九萬三千二百四貫石疋束量斤擔

利州路田一萬一千七百八十一頃五畝官田一千

九十九頃八十四畝見催額六十六萬五千三百

六貫石疋兩斤束等夏稅一十八萬六千七百二十四貫石疋兩斤束秋稅四

十七萬八千五百八十二貫石疋束斤

夔州路田二千二百四十四頃九十七畝官田二百

二十三畝見催額一十四萬一千一百八十二貫

石疋兩團斤角束夏稅七萬四千二百九貫石疋兩團斤角秋稅六萬六千八

百七十三貫石疋束

廣南東路田三萬一千一百八十五頃一十八畝官

田二百七十頃七十二畝見催額七十六萬五千

七百一十五貫疋斤石夏稅一十三萬五千七百六十四貫疋斤秋稅六

十二萬九千九百五十一貫石

廣南西路田一百二十四頃五十二畝官田四百二

十七頃二十八畝見催額四十三萬八千六百一

十八貫石斤束領 夏稅九萬五千三百四十二貫石斤 秋稅三十四萬三千二百七十六貫

石束領斤 百二十四貫五十二兩官田四百二

右以上係元豐間檢正中書戶房公事畢仲衍投

進中書備對內所述天下四京一十八路墾田并

夏秋二稅見催額數目國朝會要及四朝食貨志

並不曾登載如此詳密故錄於此 與一十八路官

文獻通考卷第四

百四十四貫六千六百六十八貫

文獻通考卷第五

鄱陽馬端臨 與 著 與宋

田賦考五

歷代田賦之制

哲宗元祐初御史論陝西轉運使呂大中假支移之名

實令農戶計輸腳錢十八百姓苦之乃下提刑司體量

均其輕重之等以稅賦戶籍在第一等二等者支移三

百里第三等第四等二百里第五等一百里不願支移

而願輸道里腳錢者亦酌度分爲三各從其便焉

六年用有司議河東助軍糧草支移無得輸二百里災

傷五分以上免其折變
紹聖元年臣僚言元祐勅典賣田宅徧問四隣乃於貧
而急售者有害乞用熙寧元豐法不問隣以便之應問
隣者止問本宗有服親及墓田相去百戶內與所斷田
宅接者仍限日以節其遲
宋初亦有問親隣之法
徽宗崇寧三年宰臣蔡京等請復行方田從之推行自
京西北兩路始

四年尚書省言諸妄說方田條法扇惑愚民致賤價賣
斷田業或毀伐桑柘者杖以曉衆從之
監察御史宋
聖寵言元豐方田之法廢且二十年猾吏毀去案籍豪

民毀壞埽界乞按視補葺詔行
七月詔方田路分令提舉司視稅最不均縣每州歲方
一縣或兩縣遇災傷權罷

知開封府太康縣李百宗上言州縣官吏有苟簡懷
異之人往往以本縣豐熟妄爲災傷以避推行或有
好進之徒以人戶實被災傷妄爲豐熟務要邀求恩
賞殊不能體朝廷使民之美意乞覺察禁治從之
五年詔諸路見行方田切慮民間被方不均公吏騷擾
乞取難禁除已方外權罷

大觀二年詔復行方田

四年詔去歲諸路災傷應已經方量而高下失當見有
陳訴未爲畢事合依已命權其賦稅依未方時舊則輸
納平又詔方田官吏非特妄增田稅又兼不食之田而
方之俾出芻草之直民戶因此廢業失所監司其推原
本制悉加改正毋失其舊

五年河北西路提舉常平司奏所在地色極多不下百
數及至均稅不過十等第一等雖出十分之稅地土肥
壤尚以爲輕第十等只均一分多是瘠鹵出稅雖少猶
以爲重若不入等而依條只收柴蒿錢每頃不過百錢
至五百既收入等但可耕之地便有一分之稅其間下

色之地與柴蒿之地不相遠乃一例每畝均稅一分上
輕下重故人戶不無詞訴欲乞依條據土色分外只將
第十等之地再分上中下三等折畝均數謂如第十等
地每十畝合折第一等一畝卽第十等內上等依元數
中等以十五畝下等以二十畝折地一畝之類是也詔
諸路槩行其法

五月臣僚上言朝廷推行方田之初外路官吏不遵詔
令輒於舊管稅額之外增出稅數號爲蹙剩其多有一
邑之間及數萬者欲望下逐路提舉司將應有增稅縣
分並依近降指揮重行方量依條均定稅數不得於元

額外別有增損止令提刑司體量詣實聞奏
大觀二年詔天下租賦科撥支折當先富後貧自近及
遠乃者漕臣失職有不均之患民或受害其定爲令所
謂支移視地遠近遞遷有無以便邊餉內郡罕用焉間
移用則任民以所費多寡自擇故或輸本色於支移之
地或輸脚費於所居之邑一折變之法納月初旬估中
價折準仍視歲豐凶定物之低昂官吏毋得私其輕重
初京西舊不支移崇寧中將漕者忽令民曰支移所
宜同也今特免若地里脚錢則宜輸自是歲以爲常
脚錢之費斗爲錢五十六比元豐旣當正歲之數而

反覆紐折數倍於昔農民至鬻牛易產猶不能繼漕
至司乃用是取辦理之譽言者極論其害遂詔支移而
所輸地里脚錢不及斗者免之尋詔五等戶稅不及
斗者支移皆免

重和間言者謂物有豐匱價有低昂估豐賤之物俾
民輸送折價旣賤輸官必多則公私乏利而州縣之
吏但計一方所乏不計物之有無責民所無其患無
量至於支移徙豐就歉理則宜然豪民贓吏故徙歉
以就豐挾輕貨以賤價輸官其利自倍而下貧之戶
各免支移估直旣高更益脚費視富戶反重因之逋

負困於追胥又非法折變既以絹折錢又以錢折麥以絹較錢錢倍於絹以錢較麥麥億於錢展轉增加民無所訴前後奏請帝必爲之申禁且定法而有詞終不承惻怛之意焉

宣和元年臣僚言方田以均天下之稅神考良法陛下推行今十年告成者六路可謂緩而不迫矣御史臺受訴乃有二百餘畝方爲二十畝者有二頃九十六畝方爲七十畝者虔州之瑞金是也有租稅一十三錢而增至二貫二百者有租稅二十七錢則增至一貫四百五十者虔之會昌是也蓋方量官憚於跋履並不躬親而

行糴拍峯驗定土色一任之胥吏望詔常平使者密行檢察若未按舉他時有訴不平則明加貶黜改正詔令諸路提刑司體問

三年詔罷諸路方田又詔自今諸司毋得起請方田諸路未方田縣分已方量賦役不以有無論訴悉如舊額輸稅民因方田而逃移歸業者逋欠並放

高宗紹興元年江西湖南宣撫大使朱勝非言民間之病正稅外科敷煩重稅米一斛有輸至五六斛稅錢一緡有輸及十八緡者和糴與正稅等而未嘗支錢他皆類此又言輸苗請以限前聽民從便納早占米充支用

從之。又江東帥臣李光言廣德縣秋苗舊納水陽鎮鄉民憚遠乞每一石貼三斗七升充脚剩就本軍送納自是立爲年額詔蠲其半。六年殿中侍御史周祕言昨朝廷展放淮南稅限聞州縣有收撮課子之例夏則撮麥秋則撮穀又有助軍米借牛租名色十一往往取至四五分重歛如此乃以愛惜民力欺朝廷使百姓虛被放免之惠蓋稅賦則所取少而有限收撮則所取多而無時今欲信朝廷寬恤之令寬百姓輸納之力除已立定課子合官私中分外餘宜一切禁止權發遣淮南兩路張成憲言還業之人稅

額未定乞據實種頃畝權納課子五年並從之

商人請

七年知揚州鼂公武言朝廷以沿淮荒殘未行租稅民復業與創戶者雖阡陌相望懼後來稅重聞之官者十纔見一二昔晚唐民務稼穡則增其租故播種少吳越民墾荒田而不加稅故無曠土望詔兩淮更不增賦庶民知勸詔可。二十年用正言章夏奏詔州縣收納二稅出剩數並附赤歷無得撥歸公使庫

二十三年張守帥江西奏請蠲積欠預和買和糴上欲行之時秦檜爲相方損度爲月進且日虞四方財用之

不至怒而不行是時兩浙州縣合納綿紬稅絹茶絹雜錢白米六色皆以市價折錢却別科米麥有一畝地納四五斗者京西根括隱田增添租米加重於舊湖南有土戶錢折絕錢醋息錢麴引錢名色不一曹泳爲戶部侍郎又責荆南已蠲口賦二十餘萬緡甚急檜晚年怒不可測而泳其親黨凶焰熾然蓋自檜再相密諭諸路暗增民稅七八嘗建言國家經費惟仰二稅間乞蠲免理宜禁絕雖經界之行或謂但求括摘漏稅亦無實惠及民故民力重困饑死者衆皆檜之爲也

紹興三年戶部言人戶拋棄田產已詔三年外許人請

射十年內雖已請射及撥充職田者並聽理認歸業官司占田不還許越訴如孤幼兒女及親屬依例合得財產之人委守令面問來歷取索契照如無契照勾勒耆保隣佐照證得實卽時給付或僞冒指占者論如律如州縣沮抑及奉行不虔隱匿曉示委監司按治從之

紹興二年工部侍郎李擢言平江府東南有逃田湖浸相連塍岸久廢歲失四萬三千餘斛乞招誘流民疏導耕墾其不可卽工者蠲其額又郡民之陷虜者棄田三萬六千餘頃皆掌以舊佃戶諸縣已立定租課許以二年歸業圭田瘠薄民以舊籍爲病願除其不可耕之田

損其已定過多之額後皆次第行之此經界張本也

十二年左司員外郎李椿年言經界不正十害一侵耕

失稅二推割不行三衙門及坊場戶虛供抵當四鄉司

走弄稅名五詭名寄產六兵火後稅籍不失爭訟日起

七倚閣不實八州縣隱賦多公私俱困九豪猾戶自陳

詭籍不實十逃田稅偏重人無肯售經界正則害可轉

為利且言平江歲入昔七十萬斛有畸今按籍雖三十

萬斛然實入纔二十萬斛耳詢之士人皆欺隱也望考

按覈實自平江始然後施之天下則經界正而仁政行

矣椿年嘗知寧國縣宣諭使劉大中薦其練習民事稽考稅額各有條理五年秋九月召對椿年奏州縣不

治在不得人若於二稅稍加措置不至大陷用度自足

等通判洪州屢遷浙東提舉八年春三月三省奏台州

有匿名書稱椿年刻薄等事欲率眾作過上曰兵火以

來官物多失陷既差官檢察若稍留心便生誣毀此必

州縣吏所為萬一作過當遣兵上謂宰執曰椿年之論

頗有條理秦檜曰其說簡易可行程克俊曰比年百姓

避役止緣經界不正行之乃公私之利翌日甲午以椿

年為兩浙運副專委措置經界椿年條畫來上請先往

平江諸縣朱熹所謂先自其家田上量起者是也俟其就緒即往諸州要

在均平為民除害更不增稅額如水鄉秋收後妄稱廢

田者許人告陂塘塍埂之壞於水者官借錢以修之縣

令丞之才短者聽易置圖寫墟畝選官按覆令各戶各

鄉造砧基簿仍示民以賞罰開諭禁防靡不周盡吏取財者論如法
詔人戶田產多有契書而今來不上砧基簿者皆沒官
又詔州縣租稅簿籍令轉運司降樣行下真謹書寫如
細小草書官吏各科罪其簿限一日改正有欺弊者依
本法並用椿年請也

初椿年置經界局於平江府守臣周葵問之曰公今欲均賦邪或遂增稅也椿年曰何敢增稅葵曰苟不欲增胡爲言本州七十萬斛椿年曰當用圖經三十萬斛爲準

倉部員外郎王循友言國家平昔漕江淮荆浙六路之粟六百二十餘萬加以和糴而近歲上供纔二百八十餘萬兩浙膏腴沃衍無不耕之土較之舊額亦虧五十萬石此蓋稅籍欺隱豪強詭挾所致比漕臣建議正經界朝廷從之望勅諸路漕臣各根檢稅籍十四年椿年權戶部侍郎仍舊措置經界十二月椿年以母憂罷兩浙運副王鈇權戶部措置經界

十七年李椿年再權戶部侍郎專一措置經界自椿年去位有司稍罷其所施行者及是免喪還朝復言兩浙經界已畢者四十縣其未行處若止令人戶結甲慮形

勢之家尚有欺隱乞依舊圖畫造簿本所差官覆實先
了而民無爭訟者推賞弛慢不職者劾奏皆從之椿年
又言已打量及用砧基簿計四十縣乞結絕其餘未打
量及不會用砧基簿止令結甲縣分欲展期一月許人
戶首實昨已起新稅依額理納俟打量寬剩畝角卽行
均減更不增添稅額仍令都內人各書詣實狀遇有兩
爭卽對換產稅並詔可

十九年詔汀漳泉三州據見今耕種田畝收納二稅未
耕種者權行倚閣昉行經界法於諸路而劇盜何白旗
擾汀漳諸郡故有是旨然汀在深山窮谷中兵火之餘

舊籍無有存者豪民漏稅常賦十失五六郡邑無以支
吾於是計口科鹽大爲民害是年冬十一月經界之事
始畢

初朝廷以淮東西京西湖北四路被邊姑仍其舊又漳
汀泉三州未畢行明年詔瓊州萬安昌化吉陽軍海外
土產瘠薄已免經界其稅額悉如舊又瀘南帥臣馮戡
抗疏論不便於是瀘敘州長寧軍並免渠果州廣安軍
旣行亦復罷自餘諸路州縣皆次第有成二十一年詔
臨江軍王伯淮代還言本州倚郭清江縣修德鄉有稅
錢四十餘貫苗米四百餘石人煙田產並在筠州高安

縣祈豐鄉上項苗稅在經界法謂之寫佃在鄉村謂之包套經界既定兩縣隨產認稅於是清江有稅無田高安有田無稅清江不免以無田之稅增均於元額之田高安卽以無稅之田減均於元額之稅是高安得偏輕之利清江得偏重之害矣謹按國朝淳化癸巳歲詔建臨江軍取筠之瀟灘鎮爲清江縣割高安之建安修德兩鄉隸之新豐與修德接壤故有交鄉寫佃之弊乞寃實改正詔委轉運盧奎措置

受納稅限曰建炎四年右諫議大夫黎確言近歲貪吏至與專庫分利凡民戶自詣輸納夏稅和買縑帛等往往多端沮抑不堪留滯之苦則委之攬納之家而去民有倍稱之出官受濫惡之物詔物帛非紕踈濫惡官吏過有抑退者許越訴

紹興三年詔江浙諸州縣帛及折帛錢並以七月中旬到行在不足者守貳竄黜用戶部請也 四年右司諫劉大中言契勘租稅條限係五月半起催八月半納畢災傷放免不盡者限一月祖宗以來未之有改今戶部令七月終以前數足迫促太甚納畢者人戶送納到官之期也起發數足者諸州團併起發到行在之期也且以道里遠近酌中言之吉州陸路到臨安二十八程水

程倍之若依此則須五六月納足豈不大段迫促今戶部不過以大禮賞格未足上動朝廷不知本部平時所管何事平時蠹耗未嘗講究平時失陷未嘗稽考乃臨時畫旨促限變亂祖宗舊制全不恤民夫祀所以爲民祈福也迫取物帛反爲民害有傷和氣有累聖德詔展限一月二十五年戶部看詳令文思院造一石斛斗用火印下諸轉運司依式製造付州縣行用輸納庶免吏胥輕重其手重爲民病

紹興十三年臣僚言賦稅之輸止憑鈔旁爲信穀以升帛以尺錢自一文以往必具四鈔受納親用團印曰戶

鈔則付入戶收執曰縣鈔則關縣司銷籍曰監鈔則納官掌之曰住鈔則倉庫藏之所以防僞冒備毀失也今所在監住二鈔廢不復用而縣司亦不卽據鈔銷簿方且藏匿以要賂望申嚴法令戒監司郡守檢察受納官司凡戶縣監住四鈔皆存留以備互照從之

二十二年詔諸縣人戶已納稅租鈔

和預買紬絹之類同不卽銷

簿者當職官吏並科罪人戶齎出戶鈔不爲照使抑令重納者以違制論不以赦原著爲令

紹興二十六年戶部言今年人戶畸零租稅欲令依法折納價錢如願與別戶合鈔送納本色者聽初秦檜畫

旨不得合零就整至是鍾世明權侍郎恐奉行抵牾擾
民乃奏行之半官陪官令半入民調春賦無給令
預借管建炎四年上初自海道回蹕夏五月壬寅用江
浙制置司隨軍轉運劉濛議於民間預借秋科苗米壬
子御史沈與求奏罷之曰蘇軾賦錢買米不啻借
紹興五年詔預借民戶和買紬絹三分止輸見緡毋得
抑納金銀每千除頭子錢外糜費毋過十文
十九年
詔禁止鎮江府預借苗米而課同亦不得預借
支移折變
紹興二年左司諫吳表臣言諸州折變有
至數倍者請今後並以中價細估詔違法漕憲各罰銅

十斤
三年詔婺州額上供羅並權折價錢以州人言
每歲輸納兩數太重故也支冷
廣人戶稅租合支移
者量地里遠近遞趨無得過三百里
四年起四川布
估錢初成都崇慶府彭漢邛州永康軍六郡自天聖間
官以三百錢市布
定民甚便之後不復予錢至是宣
撫司又令民間每疋輸估錢三引歲七十萬疋估錢二
百餘萬引
慶元初累減至
百三十餘萬引
十六年右諫議大夫趙需言
岳州自版籍不存不以田畝收稅惟種
石作七畝科
敷而反覆紐折有至數十倍者詔本路憲臣體究改正
十年明堂赦諸路州縣人戶合納田稅免收頭子市

利船脚等錢。其十一年臣僚言：昨詔折帛錢以十分爲率，紬折二分，絹折三分，綿折五分，所以寬民力也。今州縣乃盡令折錢，却抵價收買，以取出剩民戶積欠。許逐年隨稅帶納。今州縣乃一併督輸，乞詔有司禁約。十二年，知蘄州呂延年代還言：五季時江南李氏暴斂，害民江西一路，稅苗數外倍借三分，以應軍須。本朝官司名爲沿納，蓋謂事非創立，特循沿李氏舊法也。積歲既久，又以此項錢米支移折變，里巷之民怨聲猶在。乞量與裁定，仍將沿納錢米免支移折變。八年，右正言朱倬奏：福建米斗折納八百，有畸倍於廣右。近饒州

樂平縣亦科四百五十，恐別郡承風，有虧仁政。欲依祖宗折科法合納，初定實價，耗費共不得過百錢。非緊急無得折科從之。孝宗淳熙三年，劉邦翰、林樞奏：湖北州縣請佃官田未歸業人戶見耕田，期以一年自陳分三限起稅，不實許人告。

臣僚言：人戶廣占官田，量輸官賦，似爲過優。此議者所以開陳告之門，而欲從實起稅也。不思朝廷往日經界獨兩淮、京西、湖北仍舊，蓋以四路被邊，土廣人稀，誘之使耕，猶懼不至。若復履畝而稅，孰肯遠從力耕，以供上之賦哉？今湖北惟鼎澧地接湖南，墾田猶

多自荆南安復岳鄂漢沔汙萊彌望猶昔戶口稀少
且非土著皆江南狹鄉百姓老耄携幼遠來請佃所
籍田畝寬而稅賦輕也若立限陳首誘人告訐恐於
公家無一毫之補而良民有無窮之擾矣且當誘以
開耕不宜恐以增稅使田疇盡闢歲收滋廣一遇豐
稔年歲以實邊則漕運所省亦博望依紹興十六年
詔旨以十分爲率每年增額一分或不願開耕卽許
退佃期限稍寬取之有漸遠民安業一路幸甚

浙西提舉顏師魯奏今鄉民間於閑曠磽确之地積
日累月墾成田圍用力甚勤或未能以自陳起稅爲

人告首卽以盜耕罪之給半充賞其何以勸力田者
哉上曰農民開墾曠土豈可以盜耕之法治之可止
令打量起稅

七年夏大旱知南康軍朱熹應詔上封事言今日民間
特以稅重爲害正緣二稅之入朝廷盡取以供軍州縣
無復贏餘不免於二稅之外別作名色巧取今民貧賦
重惟有覈兵籍廣屯田練民兵乃可以漸省列屯坐食
之兵稍損州縣供軍之數使州縣事力漸舒然後可以
禁其苛歛責其寬恤庶幾窮困之民得保生業無流徙
之患

隆興元年詔應人戶拋下田屋如有歸者依舊主業已請佃者即時推還出二十年無人歸認依戶絕法又詔貧乏下戶或因賦稅或因饑饉逃亡官司即時籍其田土致令不復歸業今州縣申嚴赦文五年之限應歸業者卽給還

受納稅限 紹興三十一年詔州縣受納青苗官吏並緣多收加耗規圖濫數肆爲奸欺虛印文鈔給與人戶民間相傳謂之白鈔方時艱虞用度未足欲減常賦而未能豈忍使貪贓之徒重爲民蠹今後違犯官吏並坐

重典仍沒其家

此孝宗卽位初詔

乾道七年修受納苗米縱吏乞取法受納官比犯人減一等州縣長官不覺察同罪淳熙四年執政奏往年諫官論州縣先期趣辦催科之弊而戶部長貳執奏不行謂遞年四月五月合到行在折帛錢共六十一萬貫指擬支遣若不預催恐致缺課上曰旣是違法病民朝廷須作措置安可置而不問次日奏戶部每年八月於南庫借六十萬緡應副支遣次年正月至三月撥還今若移此六十萬緡於四月上旬支借到戶部自無缺用可以禁止預催之弊上喜曰如此措置不過移後就前却得民力少寬於公私俱便乃

詔諸路州縣並依條限催理三稅違者劾奏十三年
趙汝愚守成都民當輸納使自槩量各持羨米去民甚
便之民至一民銀數今若連並六十萬番銀四民土
淳熙十一年詔受納綿並依法夏稅重十二兩和買重
十一兩毋得過行揀擇如有紕踈糊藥合退者勿用油
墨印違許越訴一萬貫計銀文數皆不許對懸延燒

受納稅糧十二年臣僚言州郡取民無制其尤害民
者改鈔一事也縣以新鈔輸之州州改爲舊鈔以受之
夫一歲止有一歲之財賦一政止有一政之財賦顧乃
今歲所輸改以補去歲之虧甚者以補數歲之缺後政
所輸改以償前政之欠甚者以償累政之欠而廣右有
此弊而江浙此弊尤甚也伏乞禁戢州郡今後毋得改
鈔詔付戶部

光宗紹熙元年祕書監楊萬里上言民輸苗則以二斛
輸一斛稅絹則正絹外有和買而官未嘗驗直又以絹
估直而倍折其錢舊稅畝一錢輸免役一錢今歲增其
額不知所止旣一倍其粟數倍其錢而又有月茶錢板
帳錢不知幾倍於祖宗之舊又幾倍於漢唐之制乎此
猶東南之賦可知者也至於蜀賦之額外無名者不得
而知也陛下欲薄賦歛當節用度而後財可積國可足

然後賦可減民可富邦可寧不然臣未知其所終也
時金主璟新立萬里迓使客於淮聞其蠲民間房園
地基錢罷鄉村官酒坊減鹽價又除田租一年竊仁
義以誑誘中原之民使虛譽達於吾境故因轉對而
有是奏

臣僚言今州縣守令皆以財賦爲先不以民事爲意
上供有常額而以出剩爲能省限有定期而以先期
爲辦斛斗升合所以准租而對量加耗尺寸銖兩所
以均稅而展取畸零不求羨餘之獻則爲乾沒之謀
民財旣竭民心亦怨饑寒迫之不去爲盜者鮮矣

紹興元年臣僚言諸路逃絕田產自經界以來今四十
年未聞一丁一戶復業夏秋官課州責之縣縣責之保
正長其爲擾甚大鄉村父老謂當春時布種無一畝之
角不耕之地望下諸路縣道勒令鄉胥指定逃田坐落
就令見耕種人請佃輸官從之

知漳州朱熹奏言經界最爲民間莫大之利紹興已推
行處圖籍尚存田稅可考貧富得實訴訟不繁公私兩
便獨漳泉汀三州未行細民業去稅存不勝其苦而州
縣坐失常賦日朘月削安可底止臣不敢先一身之勞
佚而後一州之利病切獨任其必可行也然行之詳則

足爲一定之法行之畧則適滋他日之弊故必推擇官
吏委任責成打量畝步算計精確攢造圖帳費從官給
隨產均稅特許過鄉通戶均紐庶幾百里之內輕重齊
同本州有產田有官田有職田有學田有常租課田名
色不一稅租輕重亦各不同比來吏緣爲姦實佃者或
申逃閤無田者反遭俵寄今欲每田一畝隨九等高下
定計產錢幾文而總合一州諸色稅租錢米之數以產
錢爲母每一文納米幾何只就一倉一庫受納旣輸之
後却照元額分隸爲省計爲職田爲學糧爲常平各撥
入諸色倉庫除二稅簿外每三年鄉造一簿縣造都簿

通載田畝產錢實數送州印押付縣收管民有交易對
行批鑿則版圖一定而民業有經矣又有廢寺閒田爲
人侵占許本州召人承買不惟田業有歸亦免稅賦失
陷又合韓愈氏人其人廬其居之遺意但此法之行貧
民下戶皆所深喜然不能自達其情豪家猾吏實所不
樂皆善爲辭說以惑羣聽賢士大夫之喜安靜厭紛擾
者又或不深察而望風沮怯此則不能無虞今已仲秋
向去農隙只有兩月乞卽詔監司州郡施行又貽書宰
輔云經界事講究巨細本末不敢不盡規畫措置十已
八九蓋以本州田稅不均州縣旣失經常之入至取所

不應取之財以足歲計如縣科罰州賣鹽之類是也上
下莫能相正窮民受害有不忍聞若不經界實無措手
先是漳泉二州被命相度而泉州操兩可之說朝廷疑
焉著作郎黃艾輪對又言之且云今日以天下之大公
卿百官之衆商量一經界累年而不成大於此者若之
何上乃諭輔臣令先行於漳州明年春詔漕臣陳公亮
同熹協力奉行南方地暖農務旣興非其時也熹猶冀
嗣歲可行益加講究每謂經界半年可了以半年之勞
而革數百年之弊向後亦須五十年未壞合令四縣作
四樓以貯簿籍州作一樓以貯四縣圖帳條畫旣備編

榜郡境細民知其不擾而利於已莫不鼓舞而貴家豪
右占田隱稅侵漁貧弱者胥爲異論以搖之至有進狀
言不便者前詔遂格閱兩月熹請祠去尋命持湖南使
者節猶以經界不行自劾議者惜之

預借 乾道三年知常州錢建入對奏縣令佐稅役鄉
胥陪貼錢物至借貸稅戶暗銷官物洎監司州郡催督
又貼大胥以緩之所以版曹財賦每每不足其患起於
細微而所侵蠹甚大上然之

淳熙十六年兩浙轉運使耿秉奏宜興縣預借今年明
年折帛錢共三萬一千二百餘貫望與除豁詔令封椿

庫照數支還會子付本縣理還今後再有預借并知通坐之 又詔令南庫支還戶部所借江山縣折帛錢其諸縣預借並令各州措置補還庶絕其弊

嘉定五年臣僚言預借非法也頑民豪戶易預借之名而以寄庫爲說當催夏絹則曰有錢在官及督秋苗則曰未曾倒折所寄者一半而所逋者亦一半今預借之弊在在有之而江西特甚乞嚴切禁止預借之弊除而輸借之名正從之

臣僚言四川州縣二稅積欠其弊在吏如去年預借今年秋科今年預借明年夏科有給鈔而不銷簿者有盜印鈔而匿財者有私立領而官不受理者有公吏攬取而不歸公上者一遇赦恩吏之罪釋然而民之憂如故乞下諸路遵守條約毋得預借詔制總兩司覺察四川宣撫虞允文言州縣預借人戶稅賦合於總領所椿管添造錢引三百萬貫委制總及漕臣考覈實數補填自今後預借官以違制論吏以盜論從之

支移折變 隆興三年太府少卿魯訔奏乞下戶部將折帛以正計者爲錢有幾以尺計者爲錢有幾自來全折錢處依舊外餘丁鹽綿絹及下戶不成正兩者盡折錢蓋零細者利於納錢端正者利於納絹出產去處便

於本色不出產去處便於折錢若以見價紐折其直必輕則折帛之弊可革請下諸路運司條約州縣劾其違者詔可又詔今後折帛銀並依左藏庫價折納不得輒有減降劉興三平太孤少卿嘗言奏立平折錢淳熙八年詔申嚴許從民便之制若願納本色州縣勒令折錢或願納價錢攬戶過數乞取許詣轉運司訴嘉泰三年知紹興府辛棄疾奏州縣害農之甚者六事如輸納歲計有餘又爲折變高估趣納其一也往時有大吏爲郡四年多取斗面米六千萬斛及錢百餘萬緡別貯之倉庫以欺朝廷曰用此錢糴此米還盜其錢而

去願明詔內外臺察劾無赦從之 嘉定三年江淮制

置使黃度奏福州長溪縣去州七八百里苗米不能至州送納遂爲攬戶高價售鈔縣又縱吏爲姦請照紹興府新昌縣例明許折納縣以錢上之州州置場糴米從之其後諫議大夫鄭昭先奏福州苛取十一縣輸納之贏以補長溪折納之數是僅免長溪一邑跋涉之勞而使十一縣陰受侵漁之害蓋米可無糴錢可無出而自足支遣望嚴行約束違者重坐之 紹熙元年臣僚言古者賦租出於民之所有不强其所無如稅絹出於蠶苗米出於耕是也今一倍折而爲錢再倍折而爲銀銀

愈貴錢愈艱得穀愈不可售使民賤糶而貴折則大熟之歲反爲民害願明詔州郡凡多取而多折者重寘於罰從之

慶元六年臣僚言折科太重名目不一州則增省額以敷於縣縣則增州額以敷於民反覆細折何啻三倍民困重歛莫此爲甚詔戶部條約以折額一減而民寧宗嘉定六年監察御史倪千里言民間常賦丈尺版籍自有定數今催科故存畸欠異日却追畸零或欠零寸必納全尺此畸稅漏催之弊帛之尺寸米之合勺剗刷根括秋毫盡矣乃於旣足之餘復有重催之害一追

再追乞取浩瀚此文引乞覓之弊乞詔諸監司禁敢州縣措置更革奉行不虔者劾治從之

代輸 隆興二年知贛州趙公稱收到寬剩錢十萬餘緡請爲民代輸今年夏稅 乾道二年知邵州李元老奏節省剩錢五十餘貫乞理納向後年分下戶稅賦

淳熙五年知昭州王光祖將郡計餘剩爲民送納夏料役錢知隆興府張子顏爲八縣人戶代輸二稅舊欠知江陰軍林元奮將公使庫趨到錢補足人戶所欠上供本色夏稅八年知泉州程大昌奏本州歲爲台信等州代納上供銀二萬四千兩係常賦外白科苦民特甚蓋

科取一害先期預借一害不給鈔或勒重納又一害臣
已措畫爲民代輸淳熙九年一年上供銀數齊足乞從
今禁預借及不卽給鈔者官吏並坐之許民越訴十
二年知隆興府程叔達乞蠲淳熙十年未納苗稅其未
納苗稅及上管分隸之數自行管認 趙汝愚知太平
州鄭僑知建寧府韓同卿知泰州曾巢知婺州宇文紹
彭知太平州任內俱撙節浮費將州用錢爲下等人戶
代輸并補還各郡積欠稅賦折帛等錢 諫議大夫鄭
昭先言諸路縣道抑令戶長代輸逃絕之戶往往破家
詔申嚴禁戢

畸零 淳熙六年臨安府守臣吳淵言準乾道令人戶
納二稅每貫收朱墨錢二十文足不成貫者收十五文
不成百者免收今自九百九十文至一百文例取十五
文足顯有不均乞一百文收二文足每一百增二文至
七百文省卽收十五文足委是利民且不衝改條令上
曰畸零稅賦納錢不及一貫者皆貧民下戶所當矜恤
乃從之

六

曰制者絲銀麻葛不一貫者皆食且不可謂當絲麻
 以百文省則外十五文且委其陳且其不謂如粉合土
 文其陳亦不以之一百文外一文且其百文一文至
 不知百者於外今日以百文至一百文則外十五
 文其陳亦不以之一百文外一文且其百文一文至
 文獻通考卷第五 田賦考 田賦考 田賦考 田賦考

文獻通考卷第六

鄱 陽 馬 端 臨 貴 與 著 卷二

田賦考六

水利田

魏史起引漳水溉鄴

魏襄王時史起為鄴令起曰魏氏之行田也以百畝

賦田之法 一夫百畝 鄴獨二百畝是田惡也漳水在其旁西門

豹不知用是不知也於是乃引漳水溉鄴以富魏之

河內民歌之曰鄴有賢令兮為史公決漳水兮灌鄴

旁終古舄鹵兮生稻梁

秦開鄭國渠

韓欲疲秦人使毋東伐乃使水工鄭國間說秦令開涇水自中山西抵瓠口爲渠並北山東注洛三百餘里欲以溉田中作而覺秦欲殺國國曰始臣爲間然渠成亦秦之利也乃使卒就渠渠成用溉注填闕之水溉舄鹵之地四萬餘頃收皆畝一鍾於是關中爲沃野無凶年秦以富強名曰鄭國渠

秦李冰開蜀渠

秦平天下以李冰爲蜀守冰壅江水作壩部朋反穿二江成都中雙過郡下以通舟船因以灌溉諸郡於是

蜀沃野千里號爲陸海

公非劉氏七門廟記曰予爲廬州從事始以事至舒城觀所謂七門三堰者問於居人其田溉幾何對曰凡二萬頃考於圖書則漢羹頡侯信始基而魏揚州刺史劉馥實修其廢昔先王之典有功及民則祀之若信者可謂有功矣然吾恨史策之有遺而憐舒人之不忘其思也昔高帝之起宗室昆弟之有材能者賈以征伐顯交以出入傳命謹信爲功此二者皆裂地爲王連城數十代王喜以棄國見省而子導亦用力戰王吳獨信區區僅得封

侯而能勤心於民以興萬世之利而愛惠豈與賈
漚相侔哉夫攻城野戰滅國屠邑是二三子之所
謂能能殺人者也與夫闢地墾土使數十萬之民
世世無饑餒之患所謂善養人者於以相譬猶天
地之懸絕也然賈漚以功自名信不見錄豈殺人
易以快意養人不見形象哉然彼賈漚之死泯無
聞久矣而信至今民猶思之

按此漢初之事史所不載然漚田二萬頃則其功
豈下於李冰文翁邪愚讀公非集表而出之以補
遺軼

漢文帝以文翁為蜀郡太守煎泲羊朱反口漚灌繁田千
七百頃人獲其饒

武帝開渭渠龍首渠白渠

元光中大司農鄭當時言引渭地渠起長安並南山
下至河三百餘里渠下民田萬餘頃又可得漚田
益肥關中之地得穀天子以為然令齊水工徐伯表
巡行表記之悉發卒數萬人穿漚渠三歲而通渠下民頗

得以漚田矣其後河東守番係請穿渠引汾漚皮氏

汾陰下引河漚汾陰蒲坂下皮氏今龍門縣地屬絳郡汾陰今寶鼎縣地蒲

坂今河東縣地並屬河東郡度可得五千頃五千頃故盡河壩棄

地民芟牧其中耳今漑田之度可得穀二百萬石以上天子以為然發卒數萬人作渠田數歲河移徙渠

不利則田者不能常種久之河東渠田廢與越人令少府以為稍入時越人有徙者以田與之其租稅入少府也稍漸也其入未多故謂之稍

其後莊熊羆言臨晉民即今馮翊縣願穿洛以漑重泉以

東萬餘頃重泉在今馮翊郡界今有乾坑即熊羆之所穿渠故惡地誠得水

可令畝十石於是為發卒萬餘人穿渠自徵音懲引洛

水至商顏下徵在馮翊郡即今郡之澄城縣商顏今馮翊縣界岸善崩洛水

乃鑿井深者四十餘丈往往為井井下相通行水水

頽以絕商顏下流頽東至山嶺十餘里間井渠之生自

此始穿渠得龍骨故名曰龍首渠作之十餘歲渠頗

通猶未得其饒是時用事者爭言水利朔方西河河

西酒泉皆引河及川谷以漑田而關中輔渠靈軹引

諸水汝南九江引淮東海引鉅定澤名泰山下引汶水

皆穿渠為漑田各萬餘頃他小渠披山通道不可勝

言自鄭國渠起至元鼎六年百三十六歲而倪寬為

左內史奏請穿鑿六輔渠在鄭國渠之裏今尚謂之輔渠亦曰六渠以益

漑鄭國傍高仰之田素不得鄭國之漑灌者仰謂上向帝曰農天下

之本也泉流灌漑所以育五穀也左右內史地名山

川原甚衆細民未知其利故為通溝瀆畜陂澤所以

備旱也今內史稻田租挈重不與郡同租挈收田租之約今郡謂

四方諸郡其議減令吏民免農盡地利平徭行水勿使失

時平徭者均齊渠堰之利後十六歲趙中大夫白公此

無公爵蓋相呼復奏穿渠引涇水首起谷口尾入櫟

音陽谷口今雲陽藥陽縣治谷是也注渭中袤二百里溉田四千五百

餘頃因名曰白渠民得其饒歌之曰田於何所池陽

谷口鄭國在前白渠起後舉鍾為雲決渠為雨鍾涇

水一石其泥數斗且溉且糞長我禾黍水停淤泥可以當糞衣

食京師億萬之口此兩渠之饒也

自河決瓠子後二十餘歲歲數不登而梁楚尤甚天子

既封禪巡祭山川其明年旱乾封少雨乃發卒塞瓠子

決築宮其上名宣房宮而道河北行二渠復禹舊跡梁

楚乃無水災是後用事者爭言水利朔方西河河西酒

泉皆引河及川谷以溉田而關中輔渠靈軹輔渠倪引

堵水汝南九江引淮東海引鉅定太山下引汶水皆穿

渠為溉田各萬餘頃他小渠披山通道者不可勝言然

其著者在宣房

元帝時召信臣造鉗盧陂

建昭中召信臣為南陽太守於穰縣理南六十里造

鉗盧陂累石為堤傍開六石門以節水勢澤中有鉗

盧王池因以爲名用廣溉灌歲歲增多至二萬頃人
得其利及後漢杜詩爲太守後收其業時歌之曰前
有召父後有杜母

息夫躬傳躬言秦開鄭國渠以富國強兵今爲京師
土地肥饒可度地勢水泉灌溉之利天子使躬持節
領護三輔都水躬上表欲穿長安城引漕注太倉下
以省轉輸議不可成乃止

翟方進傳汝南有鴻隙大陂郡以爲饒成帝時關東
數水陂溢爲害方進爲相與御史大夫孔光共遣掾
行視以爲決去陂水其地肥美省隄防費而無水憂

遂奏罷之及翟氏滅鄉曲歸惡言方進請陂下良田
不得而奏罷陂云王莽時常枯旱郡中追怨方進童
謠曰壞陂誰翟翟子威飯我豆食羹芋魁反乎覆陂當
復誰云者兩黃鵠

後漢章帝建初中王景爲廬江太守郡部安豐縣有楚

孫叔敖所起芍陂先是荒廢景重修之境內豐給

灌田萬頃在
今安豐縣界

順帝永和五年馬臻爲會稽太守始立鏡湖築塘周廻

三百十里灌田九千頃至今人獲其利

晉武帝咸寧元年東南水災杜預請決壞諸陂從之

詔曰今年霖雨過差又有蟲災潁川襄城自春以來
畧不下種深以爲慮主者何以爲百姓計當陽侯杜
預上疏曰臣輒思惟今者水災東南特劇非但五穀
不收居業并損下田所在淳汗高地皆多堯堦百姓
困窮方在來年雖詔書切告長吏二千石爲之設計
而不廓開大制定其趣舍之宜恐徒文具所益蓋薄
當今秋夏蔬食之時而百姓已有不贍前至冬春野
無青草則必指仰官穀以爲生命此乃一方之大事
不可不早爲思慮臣愚謂旣以水爲田當恃魚菜螺
蚌而洪陂汎濫貧弱者終不能得今者宜大壞堯及

荆河州東界

兖州東界今濟陽濟陰東平魯郡之間
荆河州東界今汝南汝陰譙郡之間也

諸陂隨其所歸而宣導之令饑者盡得水產之饒百
姓不出境界之內朝暮野食此目下日給之益也水
去之後填淤之田畝收數鍾至春大種五穀五穀必
豐此又明年之益也杜預又言諸欲修水田者皆以
火耕水耨爲便非不爾也然此施於新田草萊與百
姓居相絕離者耳往者東南草創人稀故得火田之
利頃來戶口日增而陂堰歲決良田變生蒲葦人居
沮澤之際水陸失宜放牧絕種樹木立枯皆陂之害
也陂多則土薄水淺潦不下潤故每有水雨輒復橫

流延及陸田言者不思其故因云此種不可陸種臣計漢之戶口以驗今之陂處皆陸業也其或有舊堰則堅完修固非今所謂當爲人害也臣見尚書胡威啓宜壞陂其言懇至臣又見宋侯相應遵上便宜求壞泗陂徒運道時下都督度支共處當各據所見不從遵言臣按遵上事運道東詣壽春有舊渠可不由泗陂出泗陂在彼地界壞地凡萬三千餘頃傷敗成業遵縣領應佃三千六百口可謂至少而無患地狹不足肆力此皆水之爲害也當所共恤而都督度支方復執異非所見之難直以不同害理也人心所見

旣不同利害之情又有異軍家之與郡縣士大夫之與百姓其意莫有同者此皆偏其利以忘其害此理之所以未盡而事之所以多患也臣又按荆河州界中度支所領佃者州郡大軍雜士凡用水田七千五百餘頃計三年之儲不過二萬餘頃以常理言之無爲多積無用之水况於今者水滂發溢大爲災害臣以爲宜發明詔勅刺史二千石漢氏舊堰及山谷私家小陂皆當修繕以積水其諸魏氏以來所造立及諸因雨決溢蒲葦馬腸陂之類皆決瀝之長吏二千石躬先勸戒諸食力之人並一時附功令比及水凍

得粗枯涸其所修功實之人皆以畀之其舊陂堰溝渠當有所補塞者此尋求微跡一如漢時故事早爲部分列上須冬間東南休兵交代各留一月以佐之夫川瀆有長流地形有定體漢氏居人衆多猶以爲患今因其所患而宣瀉之跡古事以明近大理昭然可坐而論得臣不勝愚意常竊謂最是今日之實益也朝廷從之

按水利之說三代無有也蓋井田之行方井之地廣四尺謂之溝十里之成廣八尺謂之洫百里之同廣二尋謂之澮夫自四尺之溝積而至於二尋

之澮則夫一同之間而捐膏腴之地以爲溝洫之制捐賦稅之入以治溝洫之利蓋不少矣是以能時其蓄洩以備水旱子產相鄭猶必使田有封洫蓋謂此也自秦人開阡陌廢井田任民所耕不計多少而溝洫之制大壞後之智者遂因川澤之勢引水以溉田而水利之說興焉魏起鄭白之徒以此爲功然水就下者也陂而遏之利於旱歲不幸霑潦則其害有不可勝言者此翟子威杜元凱所以決壞隄防以紓水患也

張闔

音開

爲晉陵內史時所部四縣並以旱失田闔乃

立曲阿新豐塘今丹田八百餘頃每歲豐稔

宋文帝時劉義欣為荊河刺史治壽陽壽春芍陂良田萬

頃隄堰久壞秋夏常苦旱乃因舊溝引淠水在汝南入陂

伐木開濠水得通涇由是豐稔

後魏刁雍為薄骨律鎮將至鎮上表曰富平西三十里

薄骨律鎮今靈武郡富平今迴樂縣有艾山南北二十六里東西四十五

里鑿以通河似禹舊跡其兩岸作溉田大渠廣十餘步

山南引水入此渠中計昔時高於河水不過一丈河水

激急沙土漂流今日此渠高於河水二丈三尺又河水

浸射往往崩頽渠既高懸水不得上雖復諸處按舊引

水水亦難求今艾山北中有洲渚水分為二西河小狹

水廣百四十步臣今請入來年正月於河西高渠之北

八里分河之下五里平鑿渠廣十五步深五尺築其兩

岸令高一丈北行四十里還入古之高渠即修高渠而

北復八十里合百二十里大有良田計用四千人四十

日功渠得成就所欲鑿新渠口河下五尺水不得入今

求從小河東南岸斜斷到西北岸計長二百七十步廣

十步高二尺絕岸小河二十日功計得成畢合計用功

六十日小河之水盡入新渠水則充足溉官私田四萬

餘頃旬日之間則水一徧水凡四溉穀得成實從之公

私獲其利

裴延攜爲幽州刺史范陽郡有舊沈渠徑五十里漁陽燕郡有故戾諸堰廣袤三十里皆廢毀多時不復水旱爲害延攜自度水形營造未幾而就溉田萬餘頃爲利十倍

唐武德七年同州治中雲得臣開渠自龍首引黃河溉田六十餘頃

貞觀十一年揚州大都督府長史李襲稱以江都俗好商賈不事農業乃引雷陂水又築白城塘溉田八百餘頃百姓獲其利

永徽六年雍州長史長孫祥奏言往日鄭白渠溉田四萬餘頃今爲富商大賈競造碾磴堰遏費水太尉長孫無忌曰白渠水帶泥淤灌田益其肥美又渠水發源本高向下支分極衆若使流至同州則水饒足比爲碾磴用水洩渠水隨入滑加以壅遏耗竭所以得利遂少於是遣祥等分檢渠上碾磴皆毀之至大歷中水田纔得六千二百餘頃

開元九年京兆少尹李元紘奏疏三輔諸渠王公之家緣渠立磴以害水田一切毀之百姓蒙利

廣德二年戶部侍郎李栖筠等奏拆京城北白渠上王

公寺觀碾磴七十餘所以廣水田之利計歲收粳稻三百萬石

大歷十二年京兆尹黎幹開決鄭白二水支渠毀碾磴以便水利復秦漢水道

建中三年宰相楊炎請於豐州置屯田發關輔人開陵

陽渠

詳見屯田門

貞元八年嗣曹王臯爲荆南節度觀察使先是江陵東北七十里廢田旁漢古堤壞決凡二處每夏則爲浸溢臯始命塞之廣良田五千頃畝收一鍾楚俗佻薄舊不鑿井悉飲陂澤臯乃令合錢鑿井人以爲便

元和八年孟簡爲常州刺史開漕古孟瀆長四十里得沃壤四千餘頃十二月魏博觀察使田弘正奏准詔開衛州黎陽縣古黃河故道從鄭滑節使薛平之請也先是滑州多水災其城西去黃河止二里每夏雨漲溢則浸壞城郭水及羊馬城之半薛平詢諸將吏得古黃河道於衛州黎陽縣界遣從事裴弘泰以水患告於田弘正請開古河用分水力弘正遂與平皆以上聞詔許之乃於鄭滑兩郡徵促萬人鑿古河南北長十四里東西闊六十步深一丈七尺決舊河以注新河遂無水患焉

十三年湖州刺史于頔復長城縣方山之西湖溉田三十頃

長慶二年溫造爲郎州刺史奏開復鄉渠九十七里溉田二千頃郡人利之名爲右史渠至太和五年造復爲河陽節度使奏浚懷州古渠枋口堰役功四萬溉濟源河內溫武陟四縣田五千頃

長慶中白居易爲杭州刺史浚錢塘湖周迴三十里北有石涵南有筧凡放水溉田每減一寸可溉十五頃每一伏時可溉五十餘頃作湖石記言若隄防如法蓄洩及時則瀕湖千餘頃田無凶年矣

周顯德三年以尚書司勳郎中何幼冲爲開中渠堰使命於雍耀二州界疏涇水以溉田

宋太宗皇帝淳化四年知雄州何承矩及臨濟令黃懋請於河北諸州置水利田與堰六百里置斗門灌溉

屯田門

神宗熙寧元年遣使察農田水利程顥等八人充使王臨言保州塘灤以西可築隄植木凡十九里隄內可引水處卽種稻水不及處並爲方田又因出土作溝以限戎馬從之中書言諸州縣古跡陂塘異時皆畜水溉田民利數倍近歲多所湮廢詔諸路監司訪尋州縣可興

復水利如能設法勸誘興修塘堰圩堤功利有實當議
旌寵

蘇軾上書論之畧曰天下久平民物滋息四方遺利
皆畧盡矣今欲鑿空尋訪水利所謂卽鹿無虞豈惟
徒勞必大煩擾所在追集老少相視可否吏卒所過
雞犬一空若非灼然難行必須且爲興役何則沮格
之罪重而誤興之過輕人多愛身勢必如此且古陂
廢堰多爲側近冒耕歲月旣深已同永業苟欲興復
必盡追收人心或搖甚非善政又有好訟之黨多怨
之人妄言某處可作陂渠規壞所怨田產或指人舊

物以爲官陂冒佃之訟必倍今日臣不知朝廷本無
其事何苦而行此哉

熙寧四年御史劉摯言內臣程昉大理寺丞李宜之於
河北開修漳河功力浩大朝廷旣令權罷則利害姑置
之朝廷又令總領淤田司事臣謹按程昉等將命興事
初不以事之可實聞於朝伏恐生事興患未有窮已乞
明布昉等罪狀重行貶竄王安石爲昉辯甚力遂寢不
報

六年賜屯田員外郎侯叔獻等淤田各十頃叔獻等引
河水淤田決清水於畿縣澶州間壞民田廬塚墓歲被

其患他州縣淤田類如此朝廷不知也田爲淤田
七年提舉河北常平等事韓宗師劾程昉導滹沱河水
淤田而隄壞水溢廣害民稼欺罔十六罪詔昉分析王
安石復爲之辯明云
原武等縣民因淤田侵壞廬舍墳墓又妨秋種相率
詣闕訴使者聞之急責其令追呼將杖之民卽繆曰
可詣闕謝耳使者因代爲百姓謝淤田表遣吏詣鼓院
照投之狀有二百餘名但二吏來投安石喜上亦不知
其妄也

呂氏曰汴河乃京師之司命安石信小人之狂言

謂決水淤田可以省漕食甚至河北塘灤乃北邊
萬里之設險而安石以塘灤爲無益數欲廢之本朝恃
高宗河以捍虜恃汴以通食恃塘灤以安邊而安石乃
百於根本之地數出高奇之策以動之其罪大矣
六年詔劄水磴碾確有妨灌溉民田者以違制論不以
赦原

沈括言浙西諸州水患久不疏障隄防川瀆皆湮廢之
乞下司農貸官錢募民興役從之

七年賜江寧府常平米五萬石修水利
九年前相度淮南路水利劉瑾言體訪揚州江都縣古

鹽河高郵縣陳公塘等湖天長縣白馬塘沛塘楚州寶應縣泥港射馬港山陽縣渡塘溝龍興浦淮陰縣青州澗宿州虹縣萬安湖小河壽州安豐縣芍陂等可興置古鹽萬安湖小河已令司農寺結絕欲令逐路轉運司選官覆案施行從之

興修水利起熙寧三年至九年府界及諸路凡一萬七百九十三處爲田三十六萬一千一百七十八頃有奇高宗紹興七年潭州守臣呂頤浩修復馬氏時龜塘田萬頃之始創而安可以興樂爲海益增侍御史蕭振奏乞詔親民官各分委土豪共修陂塘水

利縣滿任批書印歷量加旌賞以復水利及築蕭山縣海塘以限鹹潮從之又開掘鑑湖興隆元年知紹興府吳芾乞浚會稽山陰諸暨縣舊湖

乾道二年詔漕臣王炎相視開掘浙西勢家新圍田謂草蕩荷蕩菱蕩及陂湖溪港岸際築塍畦圍裏耕種者所至令守倅縣令同共措置

五年知明州張津奏乞開東錢湖瀦水灌田從之七年四川宣撫使王炎奏開興元府山河堰溉南鄭褒城田九十三萬三千畝有奇詔獎諭

淳熙二年淮東總領錢良臣奏修復鎮江府練湖凡七十二源灌田百餘萬畝從之
三年監察御史傅淇奏近臣僚奏陳圍田湮塞水道之害陛下復令監司守臣禁止圍裏此乃拔本塞源之要術然豪右之家未有無所憑依而肆意築圍者聞浙西諸縣江湖草蕩計畝納錢利其所入給據付之望條約諸縣毋得給據與官民戶及寺觀上曰此乃侵占之田今絕其源後去毋復此患可令漕司常平司察之
寧宗嘉定七年令臨安府復西湖舊界至自嘉泰以後續租地段侵占湖面處盡行開拓仍盡蠲歲增租錢

圩田水利江東水鄉隄河兩涯田其中謂之圩農家云圩者圍也內以圍田外以圍水蓋河高而田在水下沿隄通斗門每門疏港以溉田故有豐年而無水患
紹興元年詔宣州太平州守臣修圩議修圩官賞罰詔修圩錢米及貸民種糧並於宣州常平義倉米撥借又詔建康新豐圩租米歲以三萬石爲額圩四至相去皆五六十里有田九百五十餘頃近歲墾田不及三分之一至是始立額
紹興二十三年詔以永豐圩賜秦檜檜死圩復歸有司
乾道元年詔令淮西總領所撥付建康中收到子粒令

項措管非詔旨毋得擅用
臣僚言秦檜旣得永豐圩竭江東漕計修築隄岸自此水患及於宣池太平建康昨據總領所申通管田七百三十頃共理租二十一萬一千餘石當年所收纔及其半次年僅收十五之一假令歲收盡及元數不過米二萬餘石而四州歲有水患所失民租何翅十倍乞下江東轉運司相度本圩如害民者廣乞依浙西例開掘及免租戶積欠從之江東轉運司奏永豐圩自政和五年圍湖成田今五十餘載橫截水勢每遇泛漲衝決民圩爲害非細雖營田千頃自開修

至今可耕者止四百頃而損害數州民田失稅數倍欲將永豐圩廢掘瀦水其在側民圩不礙水道者如舊詔從之其後漕臣韓元吉言此圩初是百姓請佃後以賜蔡京又以賜韓世忠又以賜秦檜繼撥隸行宮今隸總所五十年間皆權臣大將之家又在御府其管莊多武夫健卒侵欺小民甚者剽掠舟船囊橐盜賊鄉民病之非圩田能病民也於是開掘之命遂寢

乾道九年詔戶部侍郎葉衡覈實寧國府太平州圩岸五月衡言寧國府惠民化成舊圩四十餘里新增築九

里餘太平州黃州鎮福定圩周迴四十餘里延福等五十四圩周迴一百五十餘里包圍諸圩在內蕪湖縣圩岸大小不等周迴總約二百九十餘里通當塗圩岸共約四百八十餘里並皆高闊壯實瀕水一岸種植榆柳足捍風濤詢之農民實爲永利於是詔獎諭

知寧國府汪言他圩無大害惟童圩最爲民害

決此圩水勢且順從之

湖田圍田

紹興五年春二月寶文閣待制李光言明越之境皆有陂湖大抵湖高於田田又高於江海旱則放湖水澆田

澇則決田水入海故不爲災本朝慶歷嘉祐間始有盜

湖爲田者三司使切責漕臣甚嚴政和以來創爲應奉

始廢湖爲田自是兩州之民歲被水旱之患壬子歲嘗

取會餘姚上虞兩邑利害自廢湖以來每縣所得租課

不過數千斛而所失民田常賦動以萬計遂先罷兩邑

湖田其會稽之鑑湖鄞之廣德湖蕭山之湘湖等處尙

多望詔漕臣訪問應明越湖田盡行廢罷其江東西圩

田蘇秀圍田併遍下諸路監司守令條上詔諸路漕臣

躬親相度以聞於朝

二十三年諫議大夫史才言浙西民田最廣而平時無

甚害者太湖之利也近年瀕湖之地多爲軍下侵據累
土增高長堤彌望名曰壩田旱則據之以漑而民田不
沾其利水則遠近泛濫不得入湖而民田盡沒望詔有
司究治盡復太湖舊跡使軍民各安田疇均利從之
按圩田湖田多起於政和以來其在浙間者隸應
奉局其在江東者蔡京秦檜相繼得之大槩今之
田昔之湖徒知湖中之水可涸以墾田而不知湖
外之田將胥而爲水也主其事者皆近倖權臣是
以委隣爲壑利己困民皆不復問涑水記聞言王
介甫欲興水利有獻言欲涸梁山泊可得良田萬

頃者介甫然其說復以爲恐無貯水之地劉貢甫
言在其旁別穿一梁山泊則可以貯之矣介甫笑
而止當時以爲戲談今觀建康之永豐圩明越之
湖田大率卽涸梁山泊之策也

沙田蘆場

紹興二十八年詔戶部員外郎莫濛同浙西江東淮南
漕臣趙子瀟鄧根孫蓋檢視逐路沙田蘆場先是言者
謂江淮間沙田蘆場爲人冒占歲失官課至多故以命
濛等旣而侍御史葉義問等言貧民受害乃詔沙田蘆
場止爲世家詭名冒占其三等以下戶勿一例根括尋

詔官戶十頃民戶二十頃以上並增租餘如舊置提領
官田所領之不隸戶部問學官貧乏受書久不歸之田
二十九年詔盡罷所增租官田官職正多姑以命

文獻通考卷第六

文獻通考卷第七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田賦考七

屯田

漢昭帝始元二年發習戰射士調故吏將屯田張掖郡

調發遣之也故吏前爲官職者

宣帝神爵元年後將軍趙充國擊先零羌罷騎兵屯田
以待其敝

充國奏曰臣所將吏士馬牛食月用糧穀十九萬九
千六百三十斛鹽千六百九十三斛芟藁二十五萬

二百八十六石難久不解徭役不息又恐他夷卒有不虞之變且羌虜易以計破難用兵碎也故臣愚心以爲擊之不便計度臨羌東至浩

臨羌在今西平郡

告音門即金城郡廣武縣地壘可二千頃以

上願罷騎兵留弛刑應募及淮陽汝南步兵與吏私從者合凡萬二百八十一人用穀月二萬七千三百

六十三斛鹽三百八斛分屯要害處冰解漕下繕鄉

亭浚溝渠

漕下以水運木而下也

理湟音陘陝音

以西道橋七十

所令可至鮮水左右田事出賦人二十畝

田事出謂至春人出

營田也賦謂班與之

至四月草生發郡騎及屬國胡騎伉健各

十倅馬十二就草

倅馬副馬十二者千騎則與副馬二百匹也

爲田者游

兵以充入金城郡益積蓄省大費今大司農所轉穀

至者足支萬人一歲食謹上田處及器用簿唯陛下

裁許又上便宜十二事步兵九校

一部爲一校

吏士萬人

留屯以爲武因田致穀威德並行一也又因摧折羌

虜令不得歸肥饒之地貧破其衆以成羌虜相畔之

漸二也居民得並田作不失農業三也軍馬一月之

食度支田士一歲罷騎兵以省大費四也至春省田

士卒循河湟漕穀至臨羌以示羌虜揚威武傳世折

衝之具五也以閒暇時下所伐材繕治郵亭充入金

城六也兵出乘危徼幸不出令反畔之虜竄於風寒之地離霜露疾疫瘕墮之患

謂因寒而墮指也

坐得必勝之

道七也亡經阻遠追死傷之害八也內不損威武之

重外不令虜得乘間之勢九也又亡驚動河南大开

小开

皆羌種

使生他變十也治湟陜中道橋令可至鮮

水以制西域信威千里從枕席上過師十一也大費

既省繇役豫息以戒不虞十二也留屯田得十二便

出兵失十二利屯田內有亡費之利外有守禦之備

騎兵雖罷虜見萬人留田爲必禽之具其土崩歸德

宜不久矣詔罷兵獨留充國屯田明年五月充國奏

羌本可五萬人軍凡斬首七千六百級降者三萬二

千人溺河湟饑餓死者五六千人定計遺脫與煎鞏

黃羝俱亡者不過四千人羌靡忘等自詭必得請罷

屯兵詔可充國振旅而還

按屯田所以省饋饟因農爲兵而起於漢昭宣之

時然文帝時鼂錯上言遠方之卒守塞一歲而更

不知胡人之能不如選常居者家室田作以備之

爲之高城深塹先爲室屋具田器募罪人及免徒

復作及民之欲往者皆賜高爵復其家俾實塞下

使屯戍之事省輸將之費寡則其規模已畧出此

但文帝則與以田屋令其人自爲戰守而此屯田則以兵留耕因取其耕之所獲以饜兵微爲不同又按武帝征和中桑弘羊與丞相御史請屯田故輪臺地以威西域而帝下詔深陳既往之悔不從之其事亦在昭宣之前然輪臺西於車師千餘里去長安且萬里非張掖金城之比而欲驅漢兵遠耕之豈不謬哉賴其說陳於帝既悔之後耳 武帝通西域復輪臺渠犁亦置營田校尉領護然田卒止數百人今弘羊建請以爲漑田五千頃以上則徙民多而騷動衆矣帝既悔往事思富民宜其

則帝不從也

東漢邊郡置農都尉主屯田殖穀

光武建武四年劉隆討李憲憲平遣隆屯田武當 馬援以三輔地曠土沃而所將賓客猥多乃上書求屯田上林苑中帝許之

六年王霸屯田新安 夏李通破公孫述於西域還屯

田順陽

八年王霸屯田函谷關 張純將兵屯田南陽

明帝永平十六年北伐匈奴取伊吾地置宜禾都尉以

屯田遂通西域

乾隆十二年校刊

田賦七

章帝建初二年罷伊吾盧屯田兵

和帝永元二年擊伊吾破之其屯田宜未嘗以

三年班超定西域復置戍已校尉其屯田南

十四年安定降羌燒何種反曹鳳請廣設屯田隔塞羌

胡交關之路及省委輸之役上乃拜鳳為金城西部都

尉將徙土屯龍耆後金城長史上官鴻上開置歸又建

威屯田三十七部侯霸復開置東西郡屯田增留逢三

部帝皆從之列屯夾河合三十四部其功垂立會永初

中諸羌叛乃罷屯田

順帝永建四年虞詡上疏曰禹貢雍州之域厥土惟上

且沃野千里夫棄沃壤之饒損自然之財不可謂利書

奏帝乃復三郡朔方西河上郡激河浚渠為屯田省內郡費歲

一億計明年校尉韓皓轉湟中屯田置西河間以逼羣

羌羌以屯田近之恐必見圖乃解仇詛盟馬續上移屯

田湟中羌意乃安至陽嘉元年以湟中地廣增置屯田

五部并為十部

永建六年以伊吾膏腴之地旁近西域匈奴資之以為

鈔暴復令開設屯田如永平故事鄧訓擊敗迷唐諸羌

威信盛行遂罷屯田各令歸郡唯置弛刑徒二千餘人

分以屯田為貧人耕種修理城郭塢壁而已

陽嘉元年復置元菟郡屯田六部獻帝建安元年募民屯田許下傅燮爲漢陽太守
廣開屯田列置四千餘營魏時置屯田於二十餘人
中平以來天下亂離民棄農業諸軍並起率乏糧穀
無終歲之計饑則寇掠飽則棄餘瓦解流離無敵自
破者不可勝數袁紹在河北軍人仰視桑椹表術在
江淮取給蒲羸民多相食州里蕭條羽林監棗祗及
韓浩請建置屯田操從之以祗爲屯田都尉以騎都
尉任峻爲典農中郎將募民屯田許下得穀百萬斛
於是州郡例置田官所在積穀倉廩皆滿故操征伐

四方無運糧之勞遂能兼并羣雄軍穀之饒起於祗
而成於峻

建安十四年曹操引水軍自渦入淮出肥水軍合肥開
芍陂屯田

諸葛亮由斜谷伐魏亮以前者數出皆以運糧不繼使
已志不伸乃分兵屯田爲久駐之計耕者雜於渭濱居
民之間而百姓安堵軍無私焉

魏齊王芳正始四年司馬宣王督諸軍伐吳時欲廣田

畜穀爲滅賊資乃使鄧艾行陳項以東至壽春自今淮陽郡項

城縣以東艾以爲田良水少不足以盡地利宜開河渠

可以大積軍糧又通運漕之道乃著濟河論以喻其指
又以爲昔破黃巾因爲屯田積穀於許都以制四方今
三隅已定事在淮南每大軍征舉運兵過半功費百億
以爲大役陳蔡之間土下田良可省許昌左右諸稻田
并水東下令淮北屯二萬人淮南三萬人十二分休常
有四萬人且佃且守水豐常收三倍於西計除衆費歲
完五百萬斛以爲軍資六七年間可積三千萬斛於淮
上此則十萬之衆五年之食也以此乘吳無往而不克
矣宣王善之皆如艾計遂北臨淮水自鍾離西南橫石
以西盡泚旁脂水四百餘里置一營六十人且佃且守

兼修廣淮陽百尺二渠上引河流下通淮潁大理諸陂
於潁南北穿渠三百餘里溉田二萬頃淮南淮北皆相
連接自壽春到京師農官兵田雞犬之聲阡陌相屬每
東南有事大軍興衆汎舟而下達於江淮資食有儲而
無水害艾所建也

晉羊祜爲征南大將軍鎮襄陽吳石城守去襄陽七百
餘里每爲邊害祜患之竟以詭計令吳罷守於是戍邏
減半分以墾田八百餘頃大獲其利祜之始至也軍無
百日之糧及至季年有十年之積

太康元年平吳之後當陽侯杜元凱在荊州

今襄陽郡

修召

信臣遺跡

召信臣所作鉗盧陂六門堰並今南陽郡穰縣界時為荊州所統

激用渚

音蚩

涓音育諸水以浸原田萬餘頃分疆刊石使有定分公私

同利衆庶賴之號曰杜父舊水道唯沔漢達江陵千數

百里北無通路又巴邱湖沅湘之會表裏山川實為險

固荆蠻之所恃也預乃開楊口起夏水達巴陵千餘里

夏水楊口在今江陵郡江陵縣界巴陵即今郡

內瀉長江之險外通零桂之漕

零陵桂陽並郡

南土歌之曰後世無叛由杜翁孰識知名與勇

功

東晉元帝督課農功二千石長吏以入穀多少為殿最

其宿衛要任皆令赴農使軍各自佃即以名廩大興中

三吳大饑後軍將軍應詹上表曰魏武帝用棗祇韓浩

之議廣建屯田又於征伐之中分帶甲之士隨宜開墾

故下不甚勞大功克舉間者流人奔東吳東吳今儉皆

已還返江西良田曠廢未久火耕水耨為功差易宜簡

流人興復農官功勞報賞皆如魏氏故事一年中與百

姓二年分稅三年計賦稅以使之公私兼濟則倉庾盈

億可計日而待之

穆帝昇平初荀羨為北部都尉鎮下邳

東陽之石鼈

亦在今之臨淮郡界

公私利之

齊高帝勅桓崇祖修理芍陂田曰卿但努力營田自然

今臨淮郡縣

屯田於

平殄虜寇昔魏置典農而中都足食晉開汝潁而河汴委儲卿宜勉之

後魏文帝大統十一年大旱十二年祕書丞李彪上表請別立農官取州郡戶十分之一爲屯田人相水陸之宜料頃畝之數以贖贖雜物市牛科給令其肆力一夫之田歲責六十斛甄其正課并征戍雜役行此二事數年之中穀積而人足矣帝覽而善之尋施行焉自此公私豐贍雖有水旱不爲害

齊廢帝乾明中尚書左丞蘇珍芝又議修石鼈等屯歲收數十萬石自是淮南軍防糧足

孝昭帝皇建中平州刺史嵇晔建議開幽州督亢舊陂

今范陽郡

長城左右營屯歲收稻粟數十萬石此境得

以周贍又於河內置懷義等屯以給河南之費自是稍止轉輸之勞

武成帝河清三年詔沿邊城守堪耕食者營屯田置都子使以統之一子使當田五十頃歲終課其所入以論褒貶

隋文帝開皇三年突厥犯塞吐谷渾寇邊轉輸勞敝乃令朔方總管趙仲卿於長城以北大興屯田

唐開軍府以扞要衝因隙地置營田天下屯總九百九

十二司農寺因屯三頃州鎮諸軍每屯五十頃水陸腴瘠播植地宜與其功庸煩省收率之多少皆決於尚書省苑內屯以善農者爲屯官屯副御史巡行莅輸上地五十畝瘠地二十畝稻田八十畝則給牛一諸屯以地良薄與歲之豐凶爲三等具民田歲穫多少取中熟爲率有警則以兵若夫千人助收隸司農者歲二月卿少卿循行治不法者凡屯田收多者褒進之歲以仲春籍來歲頃畝州府軍鎮之遠近土兵部度便宜遣之具條開元二十五年詔屯官敘功以歲豐凶爲上下鎮戍地可耕者人給十畝以供糧方春令屯官巡行謫作不時

者天下屯田收穀百九十餘萬斛初度支歲市糧於北部以贍武振天德靈武鹽夏之軍費錢五六十萬緡沂河舟溺甚衆

建中初宰相楊炎請置屯田於豐州發關輔民鑿陵陽渠以增漑京兆尹嚴郢嘗從事朔方知其利害以爲不便疏奏不報郢乃奏五城舊屯其數至廣以開渠之糧貸諸城官田約以冬輸又以開渠功直布帛先給田者據估轉穀如此則關輔免調發五城田闢比之浚渠利十倍也時楊炎方用事郢議不用而陵陽渠亦不成然振武天德良田廣袤千里

文獻通考卷七
元和中振武軍饑宰相李絳請開營田可省度支漕運
及絕和糴欺隱憲宗稱善乃以韓重華爲振武京西營
田和糴水運使起代北墾田三百頃出贓罪吏九百餘
人給以耒耜耕牛假糧種使償所負粟一歲大熟因募
人爲十五屯每屯百三十人人耕百畝就高爲堡東起
振武西逾雲州極於中受降城凡六百餘里列柵二十
墾田三千八百餘頃歲收粟二十萬石省度支錢二千
餘萬緡重華入朝奏請益開田五千頃法用人七千可
以盡給五城會李絳已罷後宰相持其議而止憲宗末
天下營田皆僱民或借庸以耕又以瘠地易上地民間

苦之穆宗卽位詔還所易地而耕以官兵耕官地者給
三分之一以終身靈武邠寧土廣肥而民不知耕太和末
王起奏立營田後黨項大擾河西邠寧節度使畢誠亦
募士開營田歲收三十萬斛省度支錢數百萬緡北東
田開元令諸屯田應用牛之處山原川澤土有硬軟至
於耕墾用力不同土軟處每一頃五十畝配牛一頭
強硬處一頃二十畝配牛一頭卽當屯之內有軟有
硬亦依此法其稻田每八十畝配牛一頭諸營田若
五十頃外更有地剩配丁牛者所以收斛斗皆準頃
畝折除其大麥蕎麥乾蘿葡萄等準粟計折斛斗以定

等級天寶八載天下屯收百九十一萬三千六百六十石關內五十六萬三千八百一十石河北四十萬三千二百八十石河東二十四萬五千八百石河西二十六萬八十八石隴右四十四萬九百二十石上元中於楚州古射陽湖置洪澤屯壽州置芍陂屯厥田沃壤大獲其利

宋太祖皇帝端拱二年以左諫議大夫陳恕爲河北東路招置營田使魏羽爲副使右諫議大夫樊知古爲河北西路招置營田使索湘爲副使欲大興營田也

先是自雄州東際於海多積水戎人患之未嘗敢由

此路入寇順安軍西至北平二百里地平廣無隔閼每歲胡騎多由此而入議者以爲宜度地形高下因水陸之便建阡陌浚溝洫益樹五稼所以實邊廩而限戎馬雍熙後數用兵岐溝君子館敗衄之後河朔之民農桑失業多閑田且戍兵增倍故遣恕等經營之恕密奏戍卒皆惰游仰食縣官一旦使冬被甲兵春執耒耜恐變生不測乃詔止令葺營堡營田之議遂寢

淳化四年知雄州何承矩請於順安寨西引易河築隄爲屯田旣而河朔頻年霖澍水潦河流湍溢壞城壘民

舍復請因積潦處畜積爲陂塘大作稻田以足食
滄州臨津令黃懋上書請於河北諸州作水利田懋
自言閩人閩地種水田緣山導泉倍費功力今河北
州軍陂塘甚多引水溉田省功易就三五年內公私
必獲大利乃詔承矩往河北諸州水所積處大墾田
以承矩爲制置河北沿邊屯田使懋充判官發諸州
鎮兵萬八千人給其役凡雄莫霸州平戎破虜順安
軍興堰六百里置斗門引淀水灌漑初年種稻值霜
早不成次年方熟初承矩建議沮之者頗衆又武臣
習攻戰亦恥於營葺種稻又不成羣議益甚幾罷役

至是議者乃息莞蒲蜃蛤之饒民賴其利
按古者兵與農共此民也故無事則驅之爲農而
力稼穡有事則調之爲兵而任征戰雖唐府兵之
法猶然至於屯田則驅游民闢曠土且耕且戍以
省饋饗尤爲良法自府兵之法旣壞然後兵農判
而爲二不特農疲於養兵而兵且恥於爲農觀陳
恕所奏及沮何承矩屯田之議者可見然則國力
如之何而不敝於餉軍也哉

真宗咸平五年殿直牛睿請增廣方田疏治溝塍爲胡
馬之閑詔邊臣經度之順安軍威虜軍保州定州皆有

屯田

九年改定州保州順安軍營田務爲屯田務凡九州軍皆遣官監務置吏屬召募役兵自京師傳送鬻稽幹以補牛闕陝西轉運使劉綜上言今於古原州建鎮戎軍以備賊遷請於軍城四面置屯田務開田五百頃置下軍二千人牛八百頭以耕種之又置堡寨使其分居無寇則耕寇來則戰從之旣而原渭亦開方田戎人內屬者皆依之得以安居

太宗時度支判官陳堯叟等上言自唐季以來農政多廢民率棄本不務力田是以家鮮餘糧地有遺利臣等每於農畝之業精求利害之理必在乎修因地之利建用水之法討論典籍備窮本末自漢魏晉唐以來於陳許鄧潁蔡宿亳至於壽春用水利墾田陳迹具在望選稽古通明之士分爲諸州長吏兼管農事大開公田以通水利發江淮下軍散卒及募民以充役每一夫給牛一頭治田五十畝雖古制一夫百畝今且墾其半俟久而古制可復也畝約收三斛歲可得十五萬斛凡七州之間置二十屯可得三百萬斛因而益之不知其極矣行之二三年必可至倉廩

充實省江淮漕運其民田之未闢者官爲種植公田
之未墾者募民墾之歲登所取並如民間主客之例
此又敦本勸農之至道也傅子曰陸田命懸於天人
力雖修苟水旱不時則一年之功棄矣水田之制由
人力人力苟修則地利可盡也且蟲災之害又少於
陸水田旣修其利兼倍與陸田不侔矣上覽奏嘉之
卽遣大理寺丞皇甫選光祿寺丞何亮乘傳往諸州
案視經度事卒不行

襄州襄陽縣有屯田三百餘頃知州耿望請置營田務
是歲種稻三百餘頃五年以其煩擾罷之

唐州赭陽陂亦有營田務歲種七十餘頃後以其所收
薄且擾人罷之賦貧民

天禧末諸州屯田總四千二百餘頃而河北屯田歲收
二萬九千四百餘石而保州最多逾其半焉江淮兩浙
承魏制皆有屯田克復後多賦與民輸租第存其名在
河北者雖有其實而歲入無幾利在畜水以限戎馬而
已

治平三年河北屯田有田三百六十七頃得穀三萬五
千四百六十八石

屯田因兵屯得名則固以兵耕營田募民耕之而

分里築室以居其人畧如鼉錯田塞之制故以營
千四各其實用民而非兵也國初惟河北屯田有兵若
江浙間名屯田者皆因五代舊名非實有屯也祥
符九年李允則奏改保州定州營田務爲屯田務
則募兵以供其役熙寧取屯田務罷之則又收務
兵各隸其州以爲廂軍則屯營固異制矣然咸平
中營田襄州旣而又取隣州兵用之則非單出民
力熙豐間屯營多在邊州土著人少則不復更限
兵民但及給用卽取之於是屯田營田實同名異
而官莊之名最後乃出亦往往雜用兵民也其間

又有牧地者本收閒地以給牧養後亦稍取可耕
者以爲之田而邊地荒棄者又立頃畝招弓箭手
田其不屬弓箭手而募中土人往耕者壤地租給
大抵參錯名雖殊而制相入也

神宗熙寧元年詔以坊監牧馬餘地立田官令專稼政
以資牧養之用按原武單鎮洛陽沙苑淇水安陽東平
七監地餘良田萬七千頃可賦民租佃收草粟以備枯
寒從樞密副使邵亢請也
四年河北屯田司屢言豐歲所入亦不償費詔沿邊屯
田不以水陸悉募民租佃罷屯田務收其兵爲州廂軍

五年知延州趙高乞根括閑田及募弓箭手詔如其請行之
高上議曰今陝西雖有曠土而未嘗耕墾屯戍不撤
而遠方有輸納之勤願募民耕閑田經畧安撫使郭
逵言今懷寧寨新得地百里已募弓箭手無閑田可
耕遂括得地萬五千餘頃募蕃漢兵幾五千爲八指
揮大知熙州王韶乞以河州蕃部近城川地招弓箭
手又以山坡地招蕃兵弓箭手每寨五指揮以二百
五十人爲額每人給地一頃蕃官兩頃大蕃官三頃
熙河多美田朝廷委提點秦鳳刑獄鄭民憲與民田

奏辟官屬以集其事

七年章惇初築沅州亦爲屯田務

元豐二年以所收不及額罷之

九年詔熙河路有弓箭手耕種不及之田經畧安撫司

權點廂軍田之官置牛具農器人給一頃歲終參較弓

箭手廂軍所種孰爲優劣以行賞罰 六月謝民憲言

逃走弓箭手并營田地土作多方設法召人請佃今來

認租課乞許就近於本城寨送納特與蠲免支移折變

從之

知河州鮮于師中乞以未募弓箭手地百頃爲屯田從

之
樞密使吳充言實邊之策惟屯田爲利近聞鮮于師
中建請朝廷以計置弓箭手重於改作故裁令試治
百頃而已然屯田之法行之於今誠未易惟有因今
前弓箭手以爲助法公田似有可爲且以熙河四州較
之無慮一萬五千頃十分取一以爲公田大約歲收
一畝一石則公田所得十五萬水旱肥瘠三分除一亦
可得十萬官無營屯牛具廩給之費借用衆力而民
不勞大荒不收而官無損省轉輸平糴價凡六便詔
議共事議者謂弓箭手皆新招重以歲連不善若使

之自備功力耕佃恐人心動搖宜俟稍稔推行
元豐元年詔經制熙河財用司括冒耕地期半歲使民
得自言

五年提舉熙河營田康識言新復土地及命官分畫經
界選知田廂軍人給一頃耕之餘悉給弓箭手人加一
頃有馬者又加五十畝每五十頃爲一營四寨堡見缺
農作廂軍乞許於秦鳳涇原熙河三路選募廂軍及馬
遞舖卒願行者人給裝錢二千從之

八年樞密院上河東經畧司之言曰去年出兵耕種木
瓜原地凡用將兵萬八千餘人馬二千餘匹費錢七千

餘緡穀近九千石糗糧近五萬斤草萬四千餘束又保甲守禦費緡錢千三百米三千二百石役耕民千五百僱牛千具皆強民爲之所收禾粟蕎麥萬八千石草十萬二千不償所費又借轉運司錢穀以爲子種至今未償增人馬防拓之費仍在年計之外慮經畧司來年再欲耕種乞早賜約束詔諭呂惠卿母蹈前失

先一年惠卿僱五縣耕牛發將兵外護耕新疆於木瓜原等處五百餘頃自謂所得極厚可助邊計至是乃詔戒之

元祐元年永興軍民庶進狀言興平縣有地二百四十餘頃久輸二稅熙寧五年本縣抑令退爲牧地詔提刑司審定以奏如他州縣更有以稅地改牧地者亦具以聞提刑司乞與免納租錢給種如故

大觀二年陝西轉運副使孫琦言西寧湟廊三州良田沃野並給族部畧無稅賦今進築之初宜召諸首領與族長開諭令量立租課責期限並委族長使之催輸詔童貫度其宜以行

五年提舉涇原弓箭手司奏乞案漢蕃田土其已開熟地仍許著業外若非朝命所給而州軍帥司一時私自撥予或川原漫坡地土今仍荒閑者並以給招闕額人

馬惟其不堪耕種者方許撥充牧地庶可究極地利增
廣人兵從之

祖宗時營田皆置務淳化中河北有屯田務祥符九年改定州保州營田務為

屯田務天聖四年廢襄唐二州營田務慶歷元年陝西置營田務何承矩建議於

河北端拱元年歐陽修募弓箭手於河東慶歷二年陳恕樊

知古招置營田於河東北端拱二年范仲淹大興屯田

於陝西慶歷元年耿望置屯田襄州咸平二年章惇初築沅

州亦為屯田務熙寧七年正以極邊兩不耕之地並邊

多流徙之餘因地之利課以耕耘贍師旅而省轉

輸此所以為扈邊實塞之要務足國安民之至計

也然屯田以兵營田以民固有異制營者分里築室以居其人

如鼂錯田塞之制咸平中襄州營田既調夫矣又取鄰州

之兵是營田不獨以民也熙豐間邊州營屯不限

兵民皆取給用是屯田不獨以兵也至於招弓箭

手不盡之地復以募民則兵民參錯固無異也然

前後施行或以侵占民田為擾虞奕於徽或以差借耨

夫為擾咸平二年耿望襄州借夫或以諸郡括牛為擾慶歷間范雍括

牛諸郡或以兵民雜耕為擾又或以諸路廂軍不習

耕種不能水土為擾元符三年九月提舉河東營田言至於歲之

所入不償其費遂又報罷惟因弓箭手為助田法

一夫受田百畝別以十畝爲公田俾之自備種糧
功力歲收一石水旱三分除一官無廩給之費民
有耕鑿之利若可以爲便矣然弓箭手之招至者
未安其業而種糧無所仰給且又責其借力於公

田慮人心易搖卒莫之行

熙寧九年正月鄭民憲言

紹興元年鎮撫使知荆南府解潛奏措置荆南歸陝荆
門公安五州營田其後軍食仰給省縣官之半
三年德安復州漢陽軍鎮撫使陳規放古屯田有逃戶
歸業者收畢給之過三年者不受理凡軍士所屯之田
皆相其險隘立爲堡寨其弓兵等半爲守禦半爲耕種

如遇農時則就田作有警則充軍用凡耕種則必少增
錢糧秋收給斛斗犒賞依鋤田客戶則例餘並入官凡
民戶所營之田水田畝賦粳米一斗陸田豆麥夏秋各
五升滿二年無欠輸給爲永業兵民各處一方流民歸
業漸衆亦置堡寨屯聚凡屯田事務營田司兼行營田
事府縣官兼行更不別置官吏當時廷紳因規奏請相
與推廣謂一夫受田百畝古制也厥今諸荒田甚多惟
恐人力不足兼肥瘠不同難以槩論當聽人戶量力取
射其有關少牛畜宜用人耕之法以二人拽一犁凡受
田五人爲一甲別給菜田五畝爲廬舍稻場兵屯以大

使臣主之民屯以縣令主之以歲課多少爲殿最下諸鎮推行之 又詔江東西宣撫使韓世忠措置建康營田 又詔湖北浙西江西屯營田徭役科配並免 五年屯田郎中樊賓言荆湖江南與兩浙膏腴之田彌亘數千里無人可耕則地有遺利中原士民扶攜南渡幾千萬人則人有餘力今若使流寓失業之人盡田荒閑不耕之田則地無遺利人無遺力可以資中興 六年右僕射張浚奏改江淮屯田爲營田凡官田逃田並拘籍以五頃爲一莊募民承佃命措置官樊賓王舉行之尋命五大將劉光世韓世忠張浚岳飛吳玠及江

淮荆襄利路帥悉領營田使 江淮營田置司建康歲

中收穀三十萬有奇

七年監中嶽李宥言營田之官或抑配豪戶或強科保正田瘠難耕多收子利張浚亦覺其擾請罷司以監司兼領於是詔帥臣兼領營田內見帶營田使名者卽仍舊

詔獎諭川陝宣撫吳玠治廢堰營田六十莊計田八百五十四頃約收二十五萬石補助軍糧以省饋餉

十六年定江淮湖北營田以紹興七年至十三年所收數內取三年最多數內取一年酌中爲額縣官奉行有

方無詞訴抑勒處分三等定賞罰
隆興元年工部尚書張闡言今日荆襄屯田之害非田
之不可耕也無耕田之民也官司慮其功之不就不免
課之游民游民不足不免抑勒百姓捨已熟田耕官生
田私田既荒賦稅猶在或遠數百里追奪以來或名雙
丁役其強壯占百姓之田以爲官田奪民種之穀以爲
官穀老稚無養一方騷然有司知其不便申言於朝罷
之誠是也然臣竊謂自去歲以來置耕牛置農器修長
木二渠費已十餘萬其間豈無已墾闢之地豈無廬舍
場圃尚可卒業一旦舉而棄之必爲勢家所占則是捐

十萬緡於無用之地而荆襄之田終不可耕也臣比見
兩淮歸正之民動以萬計官給之食以半歲爲期今踰
期矣官不能給則老弱饑餓者轉而他之殊失斯民向
化之心兼亦有傷國體臣愚以爲荆襄之田尚有可承
之規與其棄之孰若使歸正之民就耕非惟可免流離
庶使中原之民知朝廷有以處我率皆襁負而至異日
墾闢既廣田疇既成然後取其餘者而輸之官實爲兩
便詔除見耕種人依舊外餘令虞允文同王珣疾速措
置

揚州興元府階成岷鳳等處屯田後皆以所得不償

所費罷之

議者皆曰漢趙充國魏棗祗屯田皆卓有成效不

知充國以方隆之漢做垂盡之先零棗祗以未裂

之中原營於無虞之許下其為之也暇且無有害

其成者今禾黍未登場而馳突蹂踐有不可必苟

嚴其備有以限戎馬之來則沿邊莽堰莫非可耕

之地矣

官田

籍田附

孟子曰殷人七十而助又曰詩云雨我公田遂及我私惟助為有公田由此觀之雖周亦助也

朱子集註當時助法盡廢典籍不存惟有此詩可

見周亦用助故引之也

月令孟春之月天子乃擇元辰親載耒耜措之於參保

介之御間三公九卿諸侯大夫躬耕帝籍天子三推三

公五推卿諸侯九推

保介車右也置耒於車右與御者之間明已勸農非農者也反

執爵於大寢三公九卿諸侯大夫皆御命曰勞酒

既耕而宴

飲以勞羣臣

周禮甸師掌率其屬而耕耨王籍以時入之

其屬庶人也王籍謂

王者籍田千畝所親帥公卿以下親耕農人耕之處也庶人終於千畝故曰率其屬入其所收黍稷以供粢盛

宣王即位不籍千畝

籍借也借民力以為之天子田籍千畝諸侯百畝自厲王之後籍田

禮廢宣王卽位不復古也

號文公諫曰不可夫民之大事在農古者太史順時

覘音脉土陽瘳丁佐反憤盈土氣震發瘳厚也農祥晨正

農祥房星晨正謂立日月底於天廟天廟營室也孟春之日日皆

在營室土乃脉發先時九日太史告稷曰自今至於初

吉初吉二陽氣俱蒸土膏其動弗震弗渝脉其滿膏

穀乃不殖言陽氣升土膏動當卽發動變瀉其稷以

告王曰史帥陽官以命我司事陽官春官曰距今九

日土其俱動王其祗祓監農不易王乃使司徒咸戒

公卿百吏庶民司空除壇於籍命農大夫咸戒農用

農大夫先時五日警告有協風至王卽齋宮百官御

事各卽其齋三日王乃淳濯饗醴及期鬱人薦鬯犧

人薦醴王裸鬯饗醴乃行百吏庶民畢從及籍后稷

監之膳夫農正行籍禮太史贊王王敬從之王耕一

墾班三之班次也王一墾公三庶民終於千畝其后

稷省功太史監之司徒省民太師監之畢宰夫陳饗

膳宰監之膳宰贊王王歆太牢班嘗之庶人終食是

日也警師音官以風土音官樂官風土以音律省廩

於籍東南鍾而藏之廩御廩以藏王所而時布之於

農稷則徧戒百姓紀農協功日陰陽分布震雷出滯

土不備墾辟在司寇乃命其旅曰徇農師一之農正再之后稷三之司空四之司徒五之太保六之太師七之太史八之宗伯九之王則大徇耨穫亦如之民用莫不震動恪恭於農修其疆畔日服其鎛不解於時財用不乏民用和同是時也王事惟農是務無有求利其官以干農功三時農而一時講武故征則有威守則有財若是乃能媚於神而利於民矣則享祀時至而布施優裕也今天子欲修先王之緒而棄其大功匱神乏祀而困民財將何以求福用民王不聽漢高祖二年故秦苑囿園池令民得之

文帝二年詔曰夫農天下之本也其開籍田朕親率耕以給宗廟粢盛

賈誼說上曰一夫不耕或受其饑今背本而趨末生之者甚少而糜之者甚多天下財產何得不感今毆民而歸之農皆著於本使天下各食其力末技游手之民轉而緣南畝則畜積足而人樂其所矣上感誼言乃開籍田

十三年詔曰朕親率天下農耕以供粢盛皇后親桑以

奉祭服其具禮儀

令立耕桑之禮制也

景帝後二年親耕籍田

武帝元年罷苑馬以賜貧民養馬之苑禁百姓芻牧今賜民為田

征和四年上耕於鉅定地名近東海

昭帝始元元年年上耕於鉤盾弄田時帝年九歲未能親耕帝籍鉤盾宦者近

署故往試耕為戲弄也弄田在未央宮中

六年上耕於上林廟以言赫乎而八樂其烈矣上郊

元鳳二年罷中牟苑賦貧民天下各食其代末好耕

宣帝地節元年假郡國貧民田下民貧者不怨今

二年詔池籟未御幸者假與貧民又令流民還歸者假

公田貸種食

元帝初元元年年以三輔太常郡國公田及苑可省者振

業貧民江海陂湖園池屬少府者以假貧民勿租賦省

苑民以振困乏

二年詔罷水衡禁苑宜春下苑少府飲飛外池嚴籟池

田假與貧民

五年罷北假田官主假貸見田官與民收其稅或曰北假地名也

永光元年令民各務農畝無田者假之

哀帝建平元年太皇太后詔外家王氏田非冢塋皆以

賦貧民

後漢禮儀志正月始耕晝漏上水初納執事告祠先農

已享賀循籍田儀曰漢耕田以太牢祭先農於田所薛綜注二京賦曰為天神借民力於此田故名曰帝

乾隆十二年校刊

之次通考卷七 田賦七

七

籍田在國 耕時有司請行事就耕位天子三公九卿諸

侯以次耕力田種各耰訖有司告事畢漢舊儀曰春秋耕於籍田官祠

先農先農即神農炎帝也祠以一太牢百官皆從大賜

三輔二百里孝悌力田三老帛種百穀萬斛為立籍田

倉置令丞穀皆以給祭天地是月令日郡國守相皆勸

民始耕如儀諸行出入皆鳴鐘皆作樂其有災眚有他

故若請雨止雨皆不鳴鐘不作樂漢家郡守行大夫禮

明帝永平九年詔郡國以公田賜貧民各有差

十三年汴渠成詔曰今五土之宜反其正色濱渠下川

賦與貧人無令豪右得固其利

章帝建初元年詔以上林池籓田賦與貧人

元和元年詔郡國募人無田欲徙他界就饒者悉聽之

到在所賜給公田為顧耕庸賃種餉貫與田器勿收租

五歲除算三年其後欲還本鄉者勿禁

三年詔日月令孟春善相邱陵土地所宜今肥田尚多

未有墾闢其悉以賦貧民給與種糧務盡地力勿令游

手

安帝永初元年以廣城游獵地及被災郡國公田假與

貧民

魏制天子親耕籍田藩鎮闕諸侯百畝之禮

晉武帝太始四年正月帝躬耕籍田於東郊詔曰近代

以來耕籍田於數步之內空有慕古之名曾無供祀訓農之實而有百官車徒之費今循千畝之制當率羣公

卿士躬稼穡以先天下於東郊之南洛水之北去宮八里遠十

六里為帝御木輅以耕自惠帝後禮廢

宋文帝元嘉十二年將親耕司空大司農京尹令度官之辰地八里之外整制千畝中開阡陌

齊武帝永平中耕籍田

梁依宋齊禮天監十二年以啓蟄而耕普通二年移籍田於建康北岸

後魏太武帝天興三年春始躬耕籍田

北齊籍於帝城東南千畝內種赤梁白穀大豆赤黍小

豆黑稭麻子大小麥色別一頃自餘一頃中通阡陌

隋制於國南十四里啓夏門置地千畝為壇行播殖禮

九穀納於神倉以擬粢盛秸藁以餉犧牲

唐太宗貞觀三年二月籍於千畝之甸

高宗永徽三年正月率公卿耕於千畝之甸

乾封二年儀鳳二年景雲三年並躬耕籍田

元宗開元二十三年正月躬耕籍田

宋太宗端拱元年親耕籍田以勸農事

天禧元年以久罷畋遊其京城四面禁圍草地令開封

府告諭百姓許其耕牧

四年福建轉運使方仲荀言福州王氏時有官莊千二百一十五頃自來給與人戶主佃每年只納稅米乞差官估價令見佃人收買與限二年送納價直

仁宗天聖三年屯田員外郎張希顏奏福建八州皆有官莊七州各納租課惟福州只依私產納稅復免差徭顯是倖民乞相均米數依州價折納見錢銅鐵中半從之

嘉祐二年詔以天下没入戶絕田募人耕收其利置廣

惠倉以賑貧人

見賑恤門

熙寧間以廣惠倉之入歸之常平

神宗熙寧二年三司言天下屯田省莊皆子孫相承租佃歲久乞不許賣其餘没官納莊願賣者聽從之七年詔戶絕莊產召人充佃及入實封狀承買以其直增助諸路常平錢

開封府界諸路係省莊屯田營田稻田務及司農寺戶絕水利田并都水監官莊淤田司四十四萬七千四百四十八頃一十六畝內三司官田莊四千五百九十三頃四十畝零總收租餘斛斗疋帛六萬一千四百九貫石疋都水監淤田司官莊五百五十四頃一十九畝零

總收租斛斗五萬二百一十石斤蕪稗等五十萬一千六十六束斤

哲宗元祐元年戶部言鬻賣絕戶田宅既有估覆定價乞如買撲坊場例罷實封投狀從之

八年詔凡官田及已佃而逃或佃租違期應剗佃者不別召佃悉籍之官爲招募衙前之用如未有投募且令租佃以應募者而給之

徽宗建中靖國元年詔市易折納田產並依戶絕田產法

政和元年時朝廷以用度艱窘命官鬻賣官田江西路一歲失折上供無慮二十餘萬斛運副張根建言田旣不存當減上供朝廷深察所以然遂止不賣

總領措置官田所言元奏存留屯田爲係河北河東陝西邊防利害乞存之不鬻自三路外名屯田者其實悉以民耕與凡官田無異無係邊防自應鬻賣從之

知吉州徐常奏諸路惟江西乃有屯田非邊地其所立租則比稅苗特重所以祖宗時許民間用爲永業如有移變雖名立價交佃其實便如典賣已物其有得以爲業者於中悉爲居室墳墓旣不可例以奪賣

又其交佃歲久甲乙相傳皆隨價得佃今若令見業者買之則是一業而兩輸直亦爲不可而况若賣而起稅稅起於租計一歲而州失租米八萬七千餘石其勢便當損減上供是一時得價而久遠失利此議臣見近利而失遠圖公私交害也於是都省乞下江西覈實如屯田紐利多於二稅卽住賣之爲稅田而稅多租少卽鬻之他路倣此詔可

臣僚言天下係官田產如折納抵當戶絕之類隸屬常平則法許鬻賣如天荒逃田省莊之類在運司有請佃法自餘閑田名類非一乞命官總領條畫以聞戶部奏凡田當防河召募弓箭手或屯田之類悉應存留凡市易抵當折納籍沒常平戶絕天荒省莊沙田退灘荻場圩田之類並應出賣又奏倣熙寧制所委官一年內賣及七分與轉一官餘以次減磨勘不登五分加奏劾詔從之

八月詔乃者有司建明盡鬻係官田宅苟目前之利廢久長之策其總領措置官並罷已賣田宅給還元直仍拘入官如舍屋已經改更但課虧租額者與免仍舊修蓋官田已嘗爲墓據合用畝步約價者與免遷移

六年始作公田於汝州公田之法縣取民間田契根磨

如田今屬甲則從甲而索乙契乙契旣在又索丙契展轉推求至無契可證則量地所在增立官租 一說謂按民契券而以樂尺打量其贏則拘入官而創立租課初因中官楊戩主後苑作有言汝州地可爲稻田者置務掌之號稻田務復行於府畿易名公田南暨襄城西至沔池北踰大河民田有踰初券畝步者輒使輸公田錢政和末又置營繕所亦爲公田久之後苑營繕所公田皆併於城西所盡山東河朔天荒逃田與河堤退灘輸租舉入焉皆內侍主其事所括凡得田三萬四千三百餘頃農畝困敗但能輸公田錢而正稅不復有輸後李彥又立城西括田所而公田皆彥主之靖康初誅彥

宣和元年提舉水利農田所奏浙西平江諸州積水減退欲委官分詣鄉村檢視露出田土惟人戶見業已納省稅不括外其餘逃田天荒草田葑茭蕩及湖灤退灘沙塗等地悉標記置籍召人請射種植視鄉例拘納租課椿充御前錢物專一應奉御前支用置局提舉如造謗惑衆沮害之人罪徒從之

三年詔方量根括到田土租稅課利內特與減一半十月尚書省言諸路學田并西南外宗室財用司田產元

所給佃租課太輕不足於用詔許添立實封入狀添立租課刻佃一次如佃人願從添數亦仍給佃
高宗建炎元年從江南經制使翁彥國言拘籍蔡京王黼等莊田令佃戶就種歲減租課二分

三年令應天下係官田令有司依鄉例紐納佃租期以半月許民自陳輸租額過期依見行條法

紹興元年詔盡鬻諸路官田命各路憲臣總領措置

時以軍興用度不足又先時知永嘉縣霍蠡言溫州四縣沒官田勢家詭名請佃歲責保正長代輸公私病之乃詔並召人鬻五年又詔見佃人願承買者聽

佃及三十年以上者減價錢三之二

十二年戶部言諸路常平司未賣田令見佃人添租三分不願者勒令離業召人佃

知邵州呂稽仲言湖南廣西閑田甚多若輕租召佃收其所輸糴其贏餘可寬州縣詔戶部措置

劉夔爲福州帥貿易僧寺田以取資至張守帥閩始議存留上等四十餘剝以待高僧外悉令民實封請買歲入七八萬緡以助軍衣餘寬百姓雜科民皆便之

二十六年戶部侍郎韓仲通言蜀地狹人稠而京西淮

南係官膏腴之田尚衆乞許人承佃官貸牛種八年仍償並邊免十年租次邊半之滿三年充已業從之
戶部言諸路賣官田錢乞以七分上供三分充常平司糴本今諸買官田者免納稅契錢又免和買二年免物力三年至十年一千貫以下免三年一千貫以上五年五千貫以上十年已給賣後不許執隣取贖舊六十日輸錢不足者錢沒官別召買今倍其日皆從之

二十九年戶部提領官田所言應官戶勢家坐占官田今依估承買其浙西營田及餘路營田官莊田屯田並住賣詔各路提舉司督察欺弊申嚴賞罰縣賣十萬緡州二十萬緡守令各進一秩餘以次減磨勘最稽遲者貶秩 荆南提刑彭合入對言州縣賣官田之害望減價無抑勒戶部以減價爲難但令勿抑勒而已

諫議大夫何溥言比議臣欲優恤見佃者令減價二分承買而復謂其低價買增價賣或借錢收買增價准折許人告卽拘沒夫始憐其失業而爲之減價終設爲轉賣之說而開其爭端望明詔改正

兩浙轉運司言申括到平江府省田一十六萬六千七百二十八畝每畝納上供省苗三斗三升六合計米三萬九千四十七石係民戶世業今若出賣便爲

私田上輸二稅暗失上供歲額苗米乃止

臣僚言江東西二廣村疇之間人戶凋疎彌望皆黃茅白葦民間膏腴之田耕布猶且不徧豈有餘力可置官產浙東西最號繁盛所買僅及百餘萬緡累月尚未足數且有抑勒之患况江廣米穀旣平錢貨艱得畝直不過貫百縱根括無遺其能應期限乎若謂命令已行難於寢罷乞寬之一年聽民情願無或抑勒違者坐之詔可

又言二年之間三省戶部困於文移監司州郡疲於出賣上下督責始限一季繼限一年已賣者纔十三已納者纔十二其事猶未竟也蓋買產之家無非大姓估價之初以上色之產輕立價貫揭榜之後率先投狀至於拆封往往必得今之已賣者是也若中下之產無人計囑所立之價輕重不均今之無人承買者是也宜且令元佃之家著業納租歲猶可得數十萬斛從之

寧宗開禧三年冬韓侂胄旣誅復與虜講解明年改元嘉定始用廷臣言置安邊所命戶部侍郎沈誥等條畫來上凡侂胄與其他權倖没入之田及圍田湖田之在官者皆隸焉初以御史提其綱繼委之版曹或都司寺

文獻通考卷第七
三
監官其後又俾畿漕領之諸路歲輸米七十二萬二千七百斛有奇錢一百三十一萬五千緡有奇兩浙江東西淮東西福建皆有籍以給行人金繒之費迨虜好旣絕軍需邊用每於此乎取之

文獻通考卷第七



